

标段编号: 44039220250814001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建设工程水土保持第三方监测服务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9月03日

一、投标人的综合实力

(一) 注册类人员规模数量情况

投标人基本信息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李明水
投标人具有资质类别及等级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平评价证书》三星级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证书》三星级		
注册类专业人员规模	注册人员: 1 人 合计: 1 人		
联系人、联系电话及邮箱	联系人: 蔡玉 联系电话: 17607467025 邮箱: 1794257025@qq.com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hina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At the top, there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for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and '动态核查'.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人员数据' (Personnel Data) and includes a '筛选' (Filter) section with fields for '人员类别' (Personnel Category), '姓名' (Name), '身份证号' (ID Number), '注册号' (Registration Number), '注册单位' (Registered Unit), and '电子证号' (Electronic Certificate Number). Below this is a table listing registered personnel: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1	李明水	360102*****51	注册监理工程师	44008907
2	李明水	360102*****5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24400017130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there is a '相关网站导航' (Related Website Navigation) section with links to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National Construction Standardization Information Network,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Registration Center, and the National Construction Worker Management Service Information Platform. There is also a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Intelligent Platform of All Provinces and Cities) section listing provinces and a '网站访问数量' (Website Visit Statistics) section showing a grid of numbers from 2 to 9. On the right, there is a calendar for August 2025 and a digital clock showing 15:17:3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李明水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102*****5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8907

注册专业: 水利水电工程 有效期: 2028年09月25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8年09月25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5\) ▾](#)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2440001713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24400017130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6年09月07日

2022-08-05 - 初始注册 - 土建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信息网](#)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北京 / 天津 / 河北 / 山西 / 内蒙古 / 辽宁 / 吉林
 黑龙江 / 上海 / 江苏 / 浙江 / 安徽 / 福建 / 江西
 山东 / 河南 / 湖北 / 湖南 / 广东 / 广西 / 海南
 重庆 / 四川 / 贵州 / 云南 / 西藏 / 陕西 / 甘肃
 青海 / 宁夏 / 新疆

网站访问数量

2 6 3 7 0 1 2 0 3 8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 bm18000002 备案编号: 京ICP备10036469号 技术支持: 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建设信源资讯有限公司



(二)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建设工程水土保持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5896489XD			
投标人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主要经营负责人	李明水	3601021967020463 51	深圳市远 水利设计 有限公司	深圳市源 远水利设 计有限公 司
2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蔡玉	4311262001051812 20	深圳市远 水利设计 有限公司	深圳市源 远水利设 计有限公 司
3	项目负责人	李明水	3601021967020463 51	深圳市远 水利设计 有限公司	深圳市源 远水利设 计有限公 司
4	主要技术人员	刘慧	4304241997031568 4X	深圳市远 水利设计 有限公司	深圳市源 远水利设 计有限公 司
	主要技术人员	陈铁	4409821981072014 97	深圳市远 水利设计 有限公司	深圳市源 远水利设 计有限公 司
	主要技术人员	黄语武	4527281998061321 19	深圳市远 水利设计 有限公司	深圳市源 远水利设 计有限公 司
5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蔡玉	4311262001051812 20	深圳市远 水利设计	深圳市源 远水利设

				有限公司	计有限公司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投标人关联关系情况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李明水: 62.95%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陈丽香: 26.98%; 寰宇财富有限公司: 5.036%; 香港深晟有限公司: 5.036%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深圳市流长水利咨询有限公司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题的，应分行填写。									
备注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申报人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申报人股东会（或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社保部门查询截图、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投标人：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3 日

社保部门查询截图

广东政务服务网
申办流程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修改密码
退出

在线办理
咨询客服

单位信息查询
输入搜索内容
确认

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编号	**3320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05896489X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96489XD
单位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单位所在地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		
参保起始年月	2015-11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失业,医疗,工伤,生育
联系电话	152****1331	邮政编码	518131
行业代码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		
法定代表人电话			
工商登记发照日期			
职工人数	在册职工29人,合同职工27人,		
新参保登记凭证标识	免凭证	成立日期	
电子邮箱地址			
批准成立单位			
单位专管员姓名	**玲	单位专管员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单位专管员电话	136****7004	是否电子送达	

单位银行信息

银行名称	中国银行	银行账号	*****5162
银行户名	*****公司		

单位信息查询
输入搜索内容
确认

15:45:18
2023年8月10日 闹八月十五

2023年8月
^
▼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8	29	30	31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周一	周二	周三	周四	周五	周六	周日

今天 闹八月十五
添加事件|修改提醒

无事件
删除日程



好差评二维码

深圳市参保单位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2025年 02月 -- 2025年 07月)

单位编号: 7133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 (人)

序号	参保年月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1	202502	29	29	29	29	29
2	202503	28	28	28	28	28
3	202504	28	28	28	28	28
4	202505	28	28	28	28	28
5	202506	30	30	30	30	30
6	202507	28	28	28	28	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单位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59164f426bd6aj)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2024年7月(含)之后的参保年月, 各险种人数仅为对应年月存在有效参保关系的人数, 实际缴费到账情况以税务部门开具的缴费证明为准。

3. 本证明数据截至2025年08月18日 15:43:18



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5896489XD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全称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香港深晨有限公司	28	其他投资者	外商投资企业
寰宇财富有限公司	28	其他投资者	外商投资企业
陈丽香	15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李明水	35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信息打印

10:42:23
2025年8月22日 闰六月廿九

2025年8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8 初四	29 初五	30 初六	31 初七	1 初八	2 初九	3 初十
4 十一	5 十二	6 十三	7 立秋	8 十五	9 十六	10 十七
11 十八	12 十九	13 二十	14 廿一	15 廿二	16 廿三	17 廿四
18 廿五	19 廿六	20 廿七	21 廿八	22 廿九	23 处暑	24 初二
25 初三	26 初四	27 初五	28 初六	29 初七	30 初八	31 初九
1 初十	2 十一	3 十二	4 十三	5 十四	6 十五	7 白露

日期和时间设置

2025/8/22 10:43 打印预览

打印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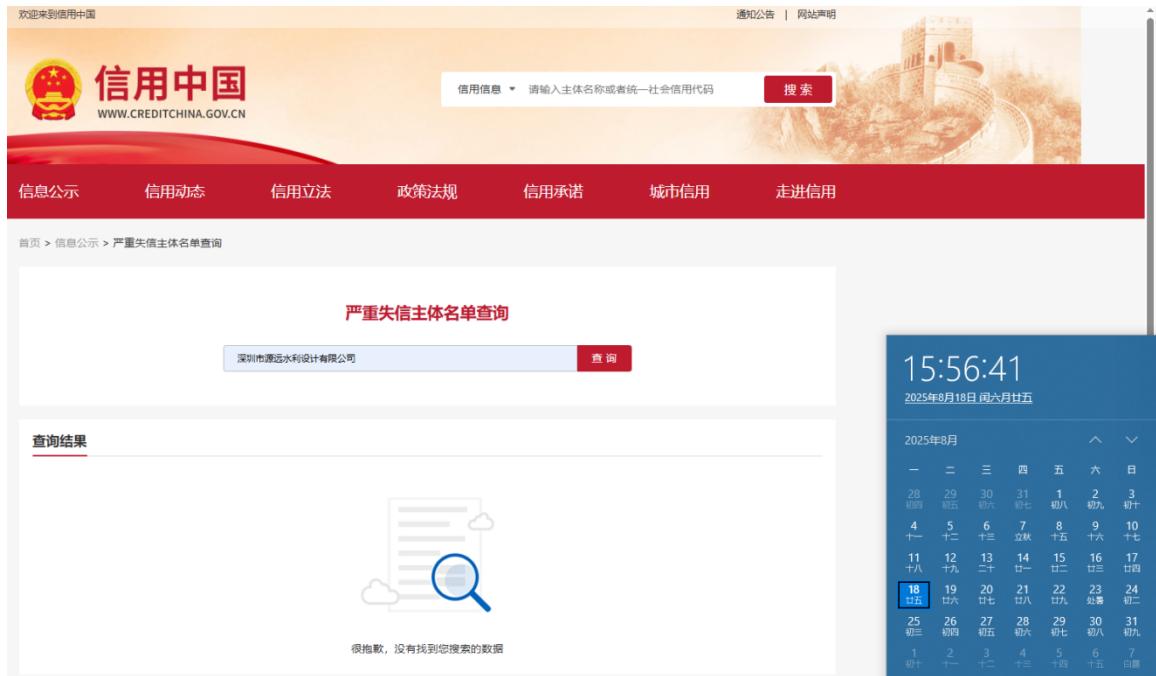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5896489XD
注册号:	440301106750677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龙路与坂雪岗大道交汇处德润荣君府4栋A单元24层24K
法定代表人:	李明水
认缴注册资本:	人民币 556万元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成立日期:	2012-12-12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4-09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打印时间: 2025年08月22日10:43:3

(三) 信誉查询证明

1. “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15:56:41
2025年8月18日 闰六月廿五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8 初四	29 初五	30 初六	31 初七	1 初八	2 初九	3 初十
4 十一	5 十二	6 十三	7 立秋	8 十五	9 十六	10 十七
11 十八	12 十九	13 二十	14 廿一	15 廿二	16 廿三	17 廿四
18 廿五	19 廿六	20 廿七	21 廿八	22 廿九	23 处暑	24 初二
25 初三	26 初四	27 初五	28 初六	29 初七	30 初八	31 初九
1 初十	2 十一	3 十二	4 十三	5 十四	6 十五	7 四维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验证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05896489XD

报告编号 : 2025082614290833523K57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08月26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扫一扫



核验码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5896489XD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明水
企业类型	---	成立日期	2012-12-12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龙路与坂雪岗大道交汇处德润荣君府4栋A单元24层24K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2条	诚实守信	3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2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08月26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扫一扫



核验码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验证码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5896489XD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李明水
企业类型：——
成立日期：2012-12-12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龙路与坂雪岗大道交汇处德润荣君府4栋A单元24层24K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2 条)

| 行政许可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22511189797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22511189797
许可证书名称：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5-04-09
有效期自：2025-04-09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商事变更登记(备案)：市场主体类型变更;一般经营项目变更;许可经营;注册资本(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万元);投资总额(万元);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许可信息;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成员;其他董事信息;总经理;外资转内资;法律文件送达人;升级换照



许可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92739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22207003346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22207003346

许可证书名称：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登记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2-04-20

有效期自：2022-04-20

有效期至：2099-12-31

许可内容：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龙路与坂雪岗大道交汇处德润荣君府4栋A单元24层24K;法定代表人:李明水;成立日期:2012-12-12

许可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C927392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3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第 1 条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05896489XD

评价年度：2024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第 2 条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05896489XD

评价年度：2020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第 3 条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05896489XD

评价年度：2022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2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1 条

承诺事由：商事登记

承诺作出日期：2012-12-12



承诺受理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行业自律型,企业人员信息诚信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2021-11-23

承诺受理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第 2 条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四) 承诺书

承诺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作为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水土保持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名称）的投标人，我司郑重承诺：

1. 我司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规范以及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投标。
2. 我司独立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不存在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与围标、抱团投标、陪标的行为；不存在通过受让、租借或者挂靠资质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伪造、变造资质、资格证书或者其他许可证件，提供虚假业绩、奖项、项目负责人等材料，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与评标委员会成员私下接触，或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政监督部门人员等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不存在恶意提出异议、投诉或者举报，干扰正常招标投标活动的行为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规范所禁止的行为。
3. 我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我司及我司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最近 3 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含起止日）没有出现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等问题。
4. 如我司有幸中标，我司承诺不存在拒绝与贵司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贵司提出附加条件的行为，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自主实施，不存在转包、挂靠、违法分包等行为。

我司及项目经办人员如违反上述承诺或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我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民事、行政、刑事责任，贵司有权立即取消我司现有的和未来可能拥有的所有资格及相应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不接受我司投标、取消我司中标资格、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解除合同、列入贵司采购失信供应商名单、拒绝我司参与贵司及其所属公司其他项目等。此外，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因此给贵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我司承担，我司同意赔偿贵司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投标人：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日 期： 2025 年 9 月 3 日

(五) 证明材料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查询结果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National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At the top, there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for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and '动态核查'.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search results for personnel data. The search form includes fields for '人员类别' (Personnel Category), '姓名' (Name), '身份证号' (ID Number), '注册号' (Registration Number), '注册单位' (Registration Unit), and '电子证号' (Electronic Certificate Number). The results table shows two entries for '李明水' (Li Mingshui) with registration numbers 360102*****51 and 360102*****51, and registration units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and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elow the search form, there are sections for '相关网站导航' (Related Website Navigation),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All Provincial Integrated Platforms), and '网站访问数量' (Website Visit Statistics). The visit statistics chart shows data for August 2025, with the 18th highlighted in blue.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of the screenshot shows a digital clock reading '15:17:30' and the date '2025年8月18日 星期六 月廿五'.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表

1) 投标人近五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完成验收通过时间为准**）承担的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项目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则按证明文件顺序计取前 5 项业绩，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2) 类似项目业绩需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1、项目合同内容中须包含水土保持监测。

2、**水土保持监测面积≥50 公顷。**

3、证明文件：须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需清晰的反映合同双方、建设规模、合同范围、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签字盖章页等关键信息）和成果文件原件扫描件等；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全部要求内容，须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未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成果文件原件扫描件的不计；证明材料中体现关键信息的地方请用明显的标注标识，以方便招标人查阅。原件备查，如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投标人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范围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验收通过时间	成果文件	备注
1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水土保持类顾问服务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51.49hm ² ，分为两期建设。	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水土保持施工图、水土保持监测、用水节水评估报告及水保专项验收。	44.3	2022.1.14、2024.11.21	验收备案回执与监测总结报告	
2	深圳比亚迪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水土保持咨询服务	用地红线面积102.86hm ² ，总建筑面积为1303368.12m ²	水土保持方案、监测、验收咨询服务工作。	34	2023.6.6、2024.12.10	验收备案回执及监测总结报告	
3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阳春市回龙96MW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监理、监测及验收咨询服务	建设规模:本项目施工实际总占地面积66.51hm ² 。本项目装机容量为96MW,共安装34台风机。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竣工验收及综合管理工作。	45.9	2020.5.1、2022.6.6	验收备案回执与监测总结报告	
4	华润风电(贺州)有限公司	华润广西贺州平桂大平80MW风电项目	本工程施工实际总占地面积为64.97hm ² 。	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11.8	2022.5.17、2023.9.28	验收备案回执与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 监测技术 服务						
5	国电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芙蓉山风电场二期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测技术服务	国电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装机容量50MW, 工程总占地面积55.38hm ² 。	开展施工期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以满足水土保持竣工验收的需要。	11.845	2020.9.14、2021.11.30	备案证明与监测总结报告	
6	阳江市粤水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韵至白沙段扩建工程 PPP 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服务	项目全长约 17.84km, 全线占用土地 1360.053 (1 日路 901.19) 亩。	完成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服务工作并通过相关主管部门的验收。	34	2019.9.18、2022.10.26	备案证明与验收鉴定书	
7	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咨询服务	项目路线全长 5.784km, 工程实际总占地面积 118.68hm ²	承担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咨询服务工作	26.05	2020.12.18、2023.3.24	备案证明与验收鉴定书	

1.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水土保持类顾问服务

报批报建类顾问服务合同 V01.00

合同编号: 8802291-PPA-000721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水土保持类 顾问服务合同



发包人: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签订日期: 2022 年 1 月

发包人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作为承包人的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的有关规定，就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水土保持类顾问服务事宜，经友好协商后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2. 项目地点: 广东深圳。
3. 项目概况: 见附件A: 顾问服务需求任务书。

二、乙方工作内容及要求

1. 根据政府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提供合格的成果文件。
2. 配合甲方完成与本项目有关的各项报批报建工作。
3. 组织论证会、听证会或者采取其他形式征求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意见的材料和对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意见的调查问卷（如需）。
4. 乙方工作内容及要求详见附件 A: 顾问服务需求任务书。
5.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提交需甲方提供的资料清单。
6.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甲方提出额外服务或变更需求，则必须由甲方下发展正式业主指令或变更指令后，乙方方可实施，否则，甲方有权对此不予计价结算。

三、合同服务酬金及付款

1. 合同服务酬金:

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肆拾肆万叁仟元整（小写：¥443,000.00），具体如下表。该费用为暂定总价（各单项报价包干），包含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水土保持类顾问服务成果文件编制费、人工费、专家评审费、会务费、听证费用（如有）、调查问卷费用（如有）、差旅费、现场踏勘费、通讯费、利润、税金、其它费用（确保通过政府部门审批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如复查费用、评审费用

等)等为完成本项目成果文件编制工作并获得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一切费用。

序号	工作项	成果文件	验收标准	暂定总价(元)	备注	付款节点
1	水保方案编制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相关政府部门批复/备案通过	116,000	总价包干	相关政府部门批复/备案通过后 100%支付
2	水保施工图	水土保持专项施工图		62,000	总价包干	
3	用水节水	用水节水评估报告		38,000	总价包干	
4	水保验收	水土保持专项验收评估报告		52,000	2期建设, 单价包干, 28000元/个	相关政府部门批复/备案通过后 100%支付, 可分期结算
5	水保监测	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月报/季报/年报及总结报告		175,000	单价包干, 35000元/年, 暂定5年工期	暂定总价的60%为进度款, 6个月请款一次。总结报告审批完成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100%。
	总计			443,000		

2. 服务酬金支付方式:

- 1) 如上各单项可分开结算, 据实结算(不发生则不付费);
- 2) 按照上表所述付款节点结算费用;
- 3) 乙方提交顾问服务成果文件且经当地主管部门审批/备案通过并取得批复后, 乙方按甲方有关规定申请付款。甲方收到乙方的付款申请, 完成审批流程后将通知乙方出具发票,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正式成果文件(含电子件)及有效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后无赎期支付服务酬金。

四、服务期限

乙方服务期限详见附件A: 顾问服务需求任务书; 如因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而引起延误, 影响到本项目之进度, 甲方将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延长合同服务期限, 乙方不得以此为借口提出任何索赔。

五、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 向乙方提供所需的相关资料。
2. 指定代表协调项目的有关事宜, 办理有关手续, 以确保乙方顺利进行工作。
3. 按合同约定及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服务酬金。

六、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乙方将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要求, 根据服务内容、方式, 按时向甲方递交符合政府相关部门审批要求的成果文件。
2. 对服务过程中甲方提出的修改及时间上的调整, 乙方有义务配合, 应合理组织使工作连续、顺利地进行。
3. 当本项目的进度明显地出现拖延或可能拖延时, 乙方必须及时或事先发出书面通知, 向甲方说明有关拖延问题情况, 如由乙方的责任及疏忽引起的延期将不获批准。
4. 工作过程中, 非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擅自停工, 亦不得以停工为要挟要求调整合同总价。否则, 由此引起的工期延误, 乙方应按照第八条第一款的规定承担责任。
5. 乙方须配合甲方完成本项目的申报工作并积极协调政府审批部门, 以便及时获得批复。
6. 乙方编制的顾问服务成果文件应通过政府审批部门审批, 并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复。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因无法通过审批所对应的费用。
7. 乙方承诺, 甲方不会因采用乙方的成果文件而在专利权、版权及其它知识产权方面受到来自任何其他方的请示、异议、仲裁、诉讼或索赔。如有发生时, 乙方应自担费用负责处理, 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则应赔偿甲方由此遭致的全部损失(包括诉讼费和律师费等)。在此情况下, 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各条款依据甲方住所地法律拟定, 若甲乙双方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 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 任何一方应且只能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以诉讼的方式解决。

十、附件

附件A: 顾问服务需求任务书

本合同一式四份, 甲方执二份, 乙方执二份, 每份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签订于深圳市龙岗区。

(以下无正文)

甲方: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王伟

时 间: 2022 年 1 月 18 日

乙方: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王伟

时 间: 2022 年 1 月 18 日



附件 A: 顾问服务需求任务书

(JLS 项目水土保持等顾问服务)

一、项目概况及资料

项目概况	具体内容
工程名称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
工程规模	占地面积514857.79平方米(含道路面积5774.37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不超过763600平方米。
项目资料	平面图、设计说明(设计经理提供)

二、服务要求

服务要求	具体内容
完成时间	双方协商确定
资质要求	水土保持编制、监测星级证书
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要求: 1、根据华为项目设计方案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并取得专家评审合格文件; 2、水土保持施工图, 负责项目水土保持专项施工图设计并附设计专篇, 同时满足后续规划报审。 3、对水土流失进行监测, 并按照规定报水务局。 4、编报用水节水评估报告并向主管部门办理备案。 5、水保专项验收。
成果内容要求	取得相关政府部门批复/备案通过
成果数量要求	除报政府主管部门审批的数量外, 再提供经批准的纸件2份、电子文件1份光盘(扫描件)。
当地政府部门特殊要求	按照水务局最新政策, 水土保持补偿费暂缓征收, 无明确要求, 编制单位从技术上进行合理处理争取免缴。
其他要求	需要甲方提供的资料须在合同签订前列出清单

成果文件：

深龙华水服务〔2024〕154号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回执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你单位（公司）申请的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一期）（项目代码：）水土保持设施备案资料已收悉。经核，申请资料齐备，我局接受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回执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你单位（公司）申请的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四期）（项目代码：）水土保持设施备案资料已收悉。经核，申请资料齐备，我局接受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一期）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前言

项目概况：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一期）（以下称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观澜富润路和龙澜大道交汇处西南侧。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51.49hm^2 ，分为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占地面积 22.55hm^2 ，二期占地面积 28.94hm^2 。总建筑面积为 902892.33m^2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713319.27m^2 ，一期建筑主要为 4 栋 3 层厂房、1 栋 2 层食堂、2 栋 1 层化学品仓库及 2 栋单层门卫房，场地东侧设 2 层地下室。二期建筑主要为 3 栋单层厂房及 1 栋 2 层厂房，4 栋 3 层厂房、2 栋 6 层厂房、2 栋 18 层宿舍、2 栋 17 层宿舍、3 栋 15 层宿舍、2 栋单层门卫房及 1 栋单层宿舍配套设施，局部设有 2 层地下室。

本工程总开挖量 31.58 万 m^3 ，回填量 16.27 万 m^3 ，土石方内部平衡后，弃方 28.92 万 m^3 ，借方 13.61 万 m^3 。其中 5.17 万 m^3 绿化覆土来源于外购土方， 8.44 万 m^3 边坡绿化土方来源于场平工程土方。

本项目一期工程已于 2022 年 2 月开工，于 2023 年 12 月完工，工期为 21 个月。二期工程于 2023 年 2 月开工，计划 2024 年 11 月完工，工期 21 个月。因此总工期为 2022 年 2 月-2024 年 11 月，总工期 33 个月。

项目总投资为 760000 万元，土建投资 350000 万元。

目前一期工程已完工、二期工程大部分已完工，二期工程区中待建区 3.29hm^2 还未施工，根据《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等规定，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生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时，应当同时验收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通过生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生产建设项目分期建设、分期投产使用的，其水土保持设施应当分期验收。因此，本项目进行分期验收，本次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仅包含一期范围。

一期总建筑面积为 338799.73m^2 ，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228975.32m^2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109824.41m^2 。一期主要建筑为 4 栋 3 层厂房、1 栋 2 层食堂、2 栋 1 层化学品仓库及 2 栋单层门卫房，场地东侧设 2 层地下室。

一期工程开挖土方量 4.12 万 m^3 ，回填量 11.57 万 m^3 ，土石方内部平衡后，弃方 3.04 万 m^3 ，借方 10.49 万 m^3 。

本项目一期工程已于 2022 年 2 月开工，于 2023 年 12 月完工，工期为 21 个月。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二期）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前言

项目概况：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二期）（以下称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观澜富润路和龙澜大道交汇处西南侧。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51.49hm^2 ，分为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占地面积 22.55hm^2 ，二期占地面积 28.94hm^2 （其中待建区 3.29hm^2 ）。总建筑面积为 902892.33m^2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713319.27m^2 ，一期建筑主要为 4 栋 3 层厂房、1 栋 2 层食堂、2 栋 1 层化学品仓库及 2 栋单层门卫房，场地东侧设 2 层地下室。二期建筑主要为 4 栋 3 层厂房、1 栋 6 层厂房、2 栋 18 层宿舍、2 栋 17 层宿舍、3 栋 15 层宿舍、2 栋单层门卫房及 1 栋单层宿舍配套设施，局部设有 2 层地下室。

本工程总开挖量 31.58 万 m^3 ，回填量 16.27 万 m^3 ，土石方内部平衡后，弃方 28.92 万 m^3 ，借方 13.61 万 m^3 。其中 5.17 万 m^3 绿化覆土来源于外购土方，8.44 万 m^3 边坡绿化土方来源于场平工程土方。

本项目一期工程已于 2022 年 2 月开工，于 2023 年 12 月完工，工期为 21 个月。二期工程于 2023 年 2 月开工，于 2024 年 8 月完工，工期 19 个月。因此总工期为 2022 年 2 月-2024 年 8 月，总工期 31 个月。

项目总投资为 760000 万元，土建投资 350000 万元。

目前一期工程已完工、二期工程大部分已完工，二期工程区中待建区 3.29hm^2 还未施工，工期未定，根据《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等规定，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生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时，应当同时验收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通过生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生产建设项目分期建设、分期投产使用的，其水土保持设施应当分期验收。因此，本项目进行分期验收，本次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仅包含二期已完工范围。

二期总建筑面积为 564092.60m^2 ，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484343.95m^2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79748.65m^2 。二期主要建筑为 4 栋 3 层厂房、2 栋 18 层宿舍、2 栋 17 层宿舍、3 栋 15 层宿舍、2 栋单层门卫房及 1 栋单层宿舍配套设施，局部设有 2 层地下室。

二期厂房基础开挖土方约为 1.26 万 m^3 ，全部外弃；二期工程区宿舍区基坑开挖面积 4.02hm^2 ，开挖深度 0-3.8m，平均深度 1.9m，开挖土方 7.64 万 m^3 ，全部外弃；二期

1. 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水土保持咨询服务

合同编号:

水土保持咨询服务合同协议书



甲方: 深圳比亚迪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委托方: 深圳比亚迪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 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 项目, 用地面积: 2640611 平方米, 办理水土保持咨询服务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国家、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 结合本工程的招标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 双方协商一致, 在深圳市坪山区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甲方委托乙方处理的事务、权利及具体要求:

1. 1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以下事务:

1. 1. 1 编制完成水土保持方案及通过方案专家评审工作;

1. 1. 2 完成施工期间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1. 1. 3 顺利通过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

1. 2 乙方有将委托事务处理情况向甲方如实报告的义务。

1. 3 甲方处理委托事务的权限与具体要求:

1. 3. 1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相关资料, 开展项目建设区的现场勘察工作, 拍摄照片, 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 确保方案顺利通过专家评审并取得批复文件;

1. 3. 2 乙方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并按要求提交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水土保持监测季报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等资料;

1. 3. 3 乙方顺利完成甲方建设项目关于水土保持专项验收工作, 并取得相关书面验收报告;

1. 4 委托期限: 自甲方发出书面通知之日起至至完成水土保持专项验收之日。或者双方约定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在该委托期限内应通过甲方验收。

1. 5 其它约定:

第二条委托报酬和支付

2. 1 委托事务完成后的报酬及支付、时间、方式

2. 1. 1 本合同总价款为闭口包干价, 总计人民币【340000】元, (大写人民币【叁拾肆万】元整, 其中包括但不限于: 服务费、利润及税金等其他乙方为完成本合同委托事务所需全部费用。除非经双方书面协商一致确认因甲方需要增加或变更的工作内容导致费用增加外, 甲方无须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 1. 2 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 完成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项目 X2022-0002 宗地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并顺利通过专家评审取得相关批复 20 个工作日内, 支付第一笔款项人民币 75000 元; 完成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项目 X2022-0003 宗地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并顺利通过专家评审取得相关批复 20 个工作日内, 支付第二笔款项人民币 75000 元, 完成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 X2022-0002 宗地和

X2022-0003 宗地达到验收条件后，乙方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并取得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证明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款项人民币 190000 元。

2.2 乙方应在甲方支付费用前，依据甲方批准的金额，先行向甲方提供足额合法且符合当地税务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乙方为小规模纳税人则其应当由税务机关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保证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税率）为 6%，并在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后的 5 日内送达甲方。乙方确保向甲方开具或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票面信息全部真实，相关品目、价款等内容与本合同一致。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供专用发票后进行防伪税控系统认证，并在认证通过后支付相应款项，如认证不通过甲方有权延迟支付相应费用而不被视为违约，亦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3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乙方指定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大运城支行

户名：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账号：77576024516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05896489XD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龙路与坂雪岗大道交汇处德润荣君府 4 栋 A 单元 24 层 24K

电话：4006863879

调整增值税税率的，从调整之日起，本合同执行的税率以国家相关法律规定的适时税率为准，本合同项下尚未支付的款项，甲方按照不含增值税税额的金额结合适用税率计算的总额予以支付。调整之前，乙方按原税率已开具发票并交付甲方所涉及的款项，甲方仍按照发票载明的税率结合不含增值税税额的金额予以支付。

第三条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3.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其完成委托事务所需要有关的资料、物料并给予乙方开展工作提供力所能及的协助。

3.2 乙方提供足够数量的称职的人员来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乙方应对其所雇履行本合同的人员负完全责任并使甲方免受其委派人员因执行合同任务所引起的一切损害。

3.3 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约定完成委托事务和进度安排，按时提交工作成果。

3.4 乙方对因完成委托事务而给甲方造成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承担责任并予以赔偿。

3.5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其合同权利或义务转让或转包给他人。

3.6 所有提交给甲方的工作成果包括为履行委托事务而编制文件资料及其知识产权等，都属于甲方的财产，乙方应提交给甲方。乙方可保存上述资料的复印件，但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与本咨询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甲方送达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比亚迪项目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郭子煜 18666285977

乙方送达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龙路与坂雪岗大道交汇处德润荣君府 4 栋 A 单元 24 层 24K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利工 13750248557

7.6 本合同的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7 本合同为双方协商达成非任何一方之格式合同, 合同部分条款的无效, 并不影响其它合同条款的效力

7.8 本合同正本一式捌份, 甲方执肆份, 乙方执肆份, 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大运城支行

账号: 775760245162

签署日期:

李晓

2023.6.6

晓

成果文件：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水务局

编号：2024-018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回执

深圳比亚迪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公司）申请的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项目（X2022-0002宗地）一期（项目代码：2205-441500-04-01-325562）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资料已收悉。经核，申请资料齐备，我局接受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水务局

2024年12月10日



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项目
(X2022-0002 宗地) 一期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前言

项目概况：

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项目（X2022-0002 宗地）一期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东侧为现状通港大道，北侧为规划鹏兴大道，南侧为在建红海大道。

用地红线面积 102.86hm^2 ，总建筑面积为 1303368.12m^2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973852.25m^2 ，新建 13 座厂房，3 座食堂以及其他配套设施等，绿化覆盖率 5.39%，无地下室。

项目工期：本 X2022-0002 宗地一期项目于 2022 年 9 月开工，2024 年 3 月完工，工期为 19 个月。X2022-0002 宗地二期地块尚未完工，工期未定。因此，本次验收范围为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项目（X2022-0002 宗地）一期，验收范围为 102.86hm^2 。

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1000000 万元。

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项目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取得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批复的《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205-441500-04-01-325562）；

项目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取得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深汕管理局批复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441521202210030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5 月委托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承担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项目（X2022-0002 宗地）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2023 年 7 月 27 日，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水务局以“深汕建水函（2023）1133 号”接受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备案。

2. 阳春市回头龙 96MW 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监理、监测
及验收咨询服务

2020-39

阳春市回头龙 96MW 风电场项目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监理、监测及验收
咨询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LF-2020-YCXMFD-DL-009)

项目名称: 阳春市回头龙 96MW 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施
工图设计、监理、监测及验收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0 年 5 月 1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阳春市三甲镇

咨询服务合同书

委托方: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方: 深圳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就阳春市回头龙96MW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监理、监测及验收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并支付咨询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在诚信、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签订协议如下：

一、 项目名称

阳春市回头龙96MW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监理、监测及验收咨询服务合同

二、 技术服务的内容和要求

根据业主的需求对阳春市回头龙96MW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措施提供全面的技术服务。服务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过程的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竣工验收及综合管理工作。

（一）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含现场技术服务）

1、通过对阳春市回头龙96MW风电场项目工程范围内及周边地质、地形、地貌、土壤、植被、气象和水文条件及基本特征的调查，分析和研究，查清拟建工程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及防治情况，预测建设工程可能导致水土流失的面积和总量，以及水土流失危害程度，针对性地提出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作出具体的防治措施。

2、施工图设计范围，根据建设用地所处的地层、构造、地形地貌条件与相邻地段潜在水土流失确定设计范围。若水土流失仅局限于建设用地范围，施工图设计就按场地范围进行；若影响已超出场地范围，则适度扩展到场地的范围外。具体由工程技术人员现场调查拟定设计范围。

3、施工图设计图纸，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及现状水土流失情况，提供水土保持施工图纸，包括设计说明、总平面布置图、大样图、工程量清单等。

4、现场指导施工单位水土保持工程施工，提供技术咨询和现场指导服务。

（二）水土保持监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规范》、《关于加强大中型开发建设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的通知》（水保〔2003〕89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要求，对本项目实施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施工监理工作，并按国家规范要求编制水土保持监理报告，保障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进度，协助业主建立健全过程档案和记录，配合水保监测工作，协调开展水保验收工作。

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章，履行监理合同约定的职责，独立、诚信、科学地开展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公正、公平地协调工程参加各方的关系，处理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争议。审查主体工程土石方施工单位施工组织设计中有关防治水土流失的实施措施及施工临时排水方案并监督实施，验收征地范围放线、监控对非征用地的扰动，审查施工道路开挖及防治水土流失施工措施方案，弃渣、弃料场堆放管理。

（三）水土保持监测

依照《水土保持法》、《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等技术法规程序，在业主单位的协作配合下，开展该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1、监测范围：

- 1) 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因子监测。包括项目建设扰动地表面积；挖方、填方数量及面积；项目区林草覆盖度。
- 2) 水土流失状况监测。包括水土流失面积变化情况；水土流失量变化情况；

水土流失程度变化情况；对周边地区造成的危害及趋势。

- 3) 水土保持防治效果监测。包括防治措施的数量和质量；林草措施成活率、

保存率、生长情况及覆盖度；防护工程的稳定性、完好程度和运行情况；各项防治措施的拦渣保土效果。

2、监测工作内容：

- 1) 按照规范要求，编制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实施方案及具体

监测内容需报甲方和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 2) 派出专业人员到现场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填写监测记录, 最终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报告的编制, 并对报告书的编制质量负责。
- 3) 按批准的监测方案及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提交监测报告。季度、阶段性、年度、监测总结报告等按需提供, 电子版一套。
- 4) 参加本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会议, 并对水土保持监测情况向有关方面进行汇报。
- 5) 对监测过程中发现的水土流失情况, 及时向甲方反映, 并协助甲方对水土保持危害进行修正, 避免造成更大的影响。
- 6) 其他相关工作。

(三) 竣工验收

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办水保〔2018〕133号)的要求, 对本项目完工后开展现场水土保持调查, 提出水土保持整改要求, 具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相关条件后协助甲方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是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的关键环节, 是确保开发建设活动所造成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的重要手段。

水土保持监测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服务范围为本项目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水土保持监测服务期暂定为1.5年(2020年4月~2021年9月),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服务期为至项目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备案证明为止。

竣工验收是水土保持方案实施的关键环节。项目主体完工,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行政许可批复、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主体工程资料等, 并按照水土保持方案上设计的措施工程量落实到位, 并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的依据要根据建设项目的施工日志、财务报表、水土保持监测报告等, 对照现场情况事实说明。编制主要内容是: 说明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及变化分析; 对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进行分析、评价; 对工程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进行评价; 对水土保持管理说明和评价; 说明可以组织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的结论及下阶段工作安排。

- 1) 主体工程竣工后,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的编制,根据监测报告进行现场调查、勘测,是否达到验收标准或整改。
- 2) 如现场情况及监测报告完成良好,可组织验收评审会议。
- 3) 验收会议以建设单位的名义组织,通知水土保持验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主体设计单位等共同出席参加。同时邀请地方具有权威的行业专家(或水利部门人员)进行现场审查及分析建议,最终形成《验收鉴定意见书》,专家及在场单位的代表签字。
- 4) 验收审查会议结束后,配合建设单位进行材料整理并发布于网站公示。
- 5) 将《水土保持监测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鉴定意见书》、公示的文件、申请备案的函等5个文件提交于相应的审批机关进行报备。

三、委托方的协作事项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基础资料的最新成果和协作事项:

- (1) 工程技术、施工监理(主体监理)月报等有关材料;
- (2) 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相关技术资料;
- (3) 1:500 数字化实测地形图;
- (4) 为乙方提供现场查勘方便。

四、履行计划、进度、期限、地点和方式

受托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技术服务工作:

1、技术咨询地点:现场监测、调查、会谈结合电话及网络咨询;

2、技术咨询进度安排:

(1) 合同签订后7日内开展项目的水土保持监理工作,15日内提交水土保持监理实施细则,每月10日前提交上月的水土保持监理月报。水土保持监理暂定服务期为1.5年(2020年4月~2021年9月),因工程建设延期造成水土保持监理服务期延长超过3个月的,双方将在本合同的基础上签订补充协议,按服务期延长比例增加水土保持监理相应费用。

(2) 合同签订后7日内进场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进行现状调查和资料收集,按规程规范要求15日内编制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每季度第一个月25日前编报完成上季度的水土保持监测报告,完工并具体验收条件后15日内,

编报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监测（监测期限：2020年4月——2021年9月），若项目监测期超出该期限，则乙方按超出时间22500元/季度收费，直到项目完工。

（3）签订合同且甲方提交完整的技术资料后25个工作日内，完成本项目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典型设计，如需要可提供水保相关设计），且合同签订后前三个月，每月前往项目现场进行驻场5-7天，现场进行施工技术指导，其他时间根据甲方及现场实际情况确定。

（4）项目绿化工程完工并具备水土保持验收条件后20日内，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行政许可批复、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主体工程资料等，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

（5）验收报告编制完成后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水土保持方案及其审批决定、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等，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形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明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的结论。

（6）验收审查会议结束后，通过发包人认可的网站或者其他便于公众知悉的方式向社会公开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7）将《水土保持监测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鉴定意见书》、公示的文件、申请备案的函等文件提交于相应的审批机关进行报备。

（8）若甲方延期提交相关资料，则咨询成果提交相应延期。

五、成果文件提交及质量要求

1、按上述相关时间规定按时提交监测报告和设施验收报告。以上报告成果一式8份（根据实际需要及甲方要求可增减）、电子文档1份。

2、技术咨询质量要求：报告满足水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条件。

3、技术咨询质量期限要求：自合同签订日起至双方合同义务完成一年后止。

六、技术服务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1、根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等文件，并经双方共同商定该项目水土保持设计、水土保持监测、监理与验收等咨询服务收费总额（含3%增值税专用发票）为¥459000.00元，大写：肆拾伍万玖仟元整。具体构成如下：

表-1 各项费用统计表

序号	工作内容	费用金额(万元)	备注
1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含现场技术指导)	16.7	
2	水土保持监测	13	
3	水土保持监理	9	
4	水土保持验收	7.2	
	总价	45.9	

2、工程咨询服务费支付方式:

- 1) 甲乙双方正式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20% 作为预付款, 即人民币 91800.00 元, 大写玖万壹仟捌佰元整;
- 2) 水土保持施工图: 在完成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价 30%, 即人民币 137700.00 元, 大写壹拾叁万柒仟柒佰元整;
- 3) 水土保持监测及监理: 乙方按季度完成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及监理工作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本项目合同价 5%, 即人民币 22950.00 元, 大写贰万贰仟玖佰伍拾元整(分四季度支付, 付至合同价 20% 止, 即人民币 91800.00 元, 大写玖万壹仟捌佰元整);
- 4) 水保验收: 项目达到验收条件后, 乙方完成项目验收并取得水务部门备案后 10 日内支付本项目合同价 30%, 即人民币 137700.00 元, 大写壹拾叁万柒仟柒佰元整;
- 5)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前, 乙方须向甲方提交对应金额的合法有效发票和付款申请。

七、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所有施工内容、图纸、资料及所有技术经营信息。
- 2、涉密人员范围: 按《保密法》有关规定执行。

发包人(公章):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
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
公司

地 址: 山西示范区新化路 8 号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
龙路与坂雪岗大道交汇处
德润荣君府 4 栋 A 单元 24
层 24K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351-5679319 电 话: 13806064781

传 真: / 传 真: /

开 户 名 称: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开 户 名 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
公 司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太原并
州北路支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银行深圳大运城支行

账 号: 140018254080500130
02 账 号: 775760245162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成果文件：

阳江市水务局

阳水保〔2022〕27号

阳江市水务局关于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证明的意见

阳春市相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申请，以及该项目水土保持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收悉。经形式审查，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已经你公司验收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材料符合格式规定，并已在网上进行了公示，我局接受备案。



2022年6月6日

抄送：阳春市水务局。

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阳春市相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

前言

项目概况：

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位于广东省阳江市阳春市三甲镇古山村委会、山口村委会、丰增村委会与永宁镇棠梨村委会尖山岭、坡楼村委会青湾一带，场址中心坐标为：东经 $111^{\circ}35'59.17''$ 、北纬 $22^{\circ}10'49.90''$ 。距阳春市直线距离约 23km，场址总体呈不规则多边形展布，东西宽约 17km，南北长约 12km。场址区海拔高度在 400-900m 之间，场址区内地势变化大，植被茂密，属于山地地形，附近有 S14、S371、S113 省道等公路，场内分布多条村道，内外交通较为便利，从 X603 或 X591 再通过村道可到达项目区。

建设规模：本项目施工实际总占地面积 66.51hm^2 。其中永久占地 2.44hm^2 ，临时占地 64.07hm^2 。建设性质为新建，风电场工程等级为 III 级，工程规模为中型；本项目装机容量为 96MW，共安装 34 台风机，其中 11 台单机容量 3200kW，23 台单机容量 2650kW 的风力发电机组，轮毂高度为 90m、风轮直径为 141m。工程建成后，年上网电量为 214433.7MWh。

工程投资：本项目总投资为 78513.23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5677.75 万元。项目建设单位为阳春市相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工期：本项目已于 2019 年 10 月开工，主体于 2020 年 12 月完工，水土保持工程于 2022 年 4 月底完工，总工期 31 个月。

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2017 年 1 月 5 日，阳春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以《关于出具阳春市回头龙风电项目选址规划申请的意见》确定了本工程属于我省陆上风电规划建设的项目范围内。

2018 年 12 月 31 日，阳江市发展和改革局以《阳江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核准的批复》对本项目进行批复（阳发改核准〔2018〕28 号）。

2018 年 11 月 29 日，阳江市国土资源局出具了《关于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建设用地的预审意见》（阳国土资函字〔2018〕1086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2018 年 8 月，阳春市相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了《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8 年 10 月 25 日～26 日，阳江市水务局在阳江市召开了《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根据专家组评审意见，方案编制人员对报告书进行了修改和补充完善。2018 年 12 月 3 日，阳江市水务局以阳

3. 华润广西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

甲方合同编号: ZFJBP0-CPJGC04-2022050008

乙方合同编号: 2022-23

华润广西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 华润风电（贺州）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字

华润广西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原则上,经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1. 定义

- 1.1.甲方: 指华润风电(贺州)有限公司,或其合法受让人。
- 1.2.乙方: 指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或经甲方同意的其合法受让人。
- 1.3.双方: 甲方和乙方合称双方。
- 1.4.项目: 指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平桂区的华润广西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项目。
- 1.5.合同: 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本技术服务合同及其附件。
- 1.6.技术服务: 指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根据甲方的要求,利用自身的信息优势和专业水平,提供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为甲方提供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成果。
- 1.7.技术服务成果: 指合同第 3. 条约定的技术服务成果,及合同未明确约定但根据法律规定或属于完成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所必需的其他成果。技术服务成果包含初步技术服务成果和最终技术服务成果。
- 1.8.技术文件: 指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向乙方提供的所有报告、图纸、标准、规范等技术文件。
- 1.9.验收: 指根据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质量标准,对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成果进行审查、检验、评估,并作出相应的结论的活动。
- 1.10.合同总价: 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地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费用,包括人工费用、技术服务成果印刷费用、考察调研费用、差旅费、税费、利润等与合同有关的所有费用。
- 1.11.日、月、年是指公历的日、月、年;“天”是指 24 小时;“周”是指 7 天。
- 1.12.元: 指合同中作为货币单位的人民币元。

2. 技术服务的内容、质量标准

2.1. 技术服务的内容:

华润广西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项目工程（以下简称大平风电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一、监测范围: 包括进场道路、升压站、场内道路、边坡、风机平台区、35kV 集电线路塔基区、送出线路塔基区、临时堆土区、建设期弃土场及直接影响区等本项目所有需要水土保持防治责任的范围。

二、监测内容:

1、水土流失量监测, 主要监测土壤流失量, 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弃石、弃土、弃渣以及开挖量、回填量等情况进行监测;

2、水土流失范围监测, 主要监测不同时段项目建设区、直接影响区损毁和破坏水土保持设施情况;

3、水土流失危害监测, 主要监测由于开发建设项目的建设引发的与其具有直接关系的水土流失灾害发生情况;

4、水土保持防治效益监测, 主要包括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 是否实行“三同时”, 水土保持工程防治水土流失、保护水土资源的效益情况;

5、其他水利行政部门要求的水保监测工作内容以及其他大平风电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相关的工作;

6、参加大平风电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 并对监测成果进行总结汇报。

三、监测方法: 监测单位每次现场监测后, 应向建设单位及时提出水土保持监测意见。水土流失情况监测采用地面观测、实地量测、遥感监测和资料分析的方法。其他监测方法、要求应符合《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规程(试行)》等相关要求:

四、监测频次:

1、取土（石、料）场、弃土（石、渣）场面积、水土保持措施不少于每月监测记录 1 次;

2、正在实施取土（石、料）场、弃土（石、渣）场方量、表土剥离情况不少于每 10 天监测记录 1 次;

3、临时堆放场监测频次不少于每月监测记录 1 次。

4、堆渣大于 500 万 m³ 的弃渣场应采用监控设备等开展全程实时监测。

5、取土（石、料）弃土（石、渣）的方量监测精度不小于 90%。

6、土壤流失面积监测应不少于每季度 1 次。

7、土壤流失量、取土（石、料）弃土（石、渣）潜在土壤流失量应不少于每月 1 次，遇暴雨、大风等应加测。

8、土壤流失面积、土壤流失量和取土（石、料）弃土（石、渣）潜在土壤流失量监测精度不小于 90%。

9、工程措施及防治效果不少于每月监测记录 1 次。

10、植物措施生长情况不少于每季度监测记录 1 次。

11、临时措施不少于每月监测记录 1 次。

12、水土保持措施监测精度不小于 95%。

五、监测服务期：至签订合同日起，监测服务期为 2 年。

2.2.本合同技术服务执行以下质量标准：

2.2.1.满足《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及委托方相关要求。

2.2.2.满足水土保持监测有关规定要求，对工程区内水土流失及其防治情况、生态环境变化情况、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效果进行动态监测。

2.2.3.技术服务应同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技术标准、国家及行业标准；以上标准不一致的以最严格、最保守、最高规格的标准的约定为准。

3. 技术服务成果及交付时间

序号	技术服务成果		数量	形式	交付时间	备注
初步技术服务成果：						
1	(1)	水土保持监测 实施方案	5	纸质版	合同签订后且甲方 提供编制报告所需 资料齐全后 15 天内 报送水土保持监测 实施方案，包括电 子版	技术成果 由监测单 位按时将 报告报送

甲方合同编号: 7FJBP0-CPJJGC04-20220500008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2)	水土保持监测 季度报告	5	纸质版	每季度监测后 15 天 内报送水土保持监 测季度报告, 包括 电子版	至水利部 门备案
	(3)	其他相关技术 成果	5	纸质版	根据甲方要求	
最终技术服务成果:						
2	(1)	水土保持监测 总结报告	10	纸质版	监测完成后 30 天内 报送水土保持监测 总结报告。	技术成果 由监测单 位按时将 报告报送 至水利部 门备案
	(2)	其他相关技术 成果	10	纸质版	根据甲方要求	

4.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

序 号	技术文件	形式	提供时间	备注
1	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场 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若 有变更, 提供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 书报批稿及批复文件)	Word、 CAD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2	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场 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批复文件	PDF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3	(1) 主体工程初步设计报告; (2) 施工图文件。	Word、 CAD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4	(1) 主体施工监理报告; (2) 水土保持监理报告(如有)。	Word (月报 或季 报)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5	项目相关的批复文件	PDF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6	工程矢量图 (如有请提供)	km1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位置及项 目范围
7	土石方情况: 开挖量: 万 m ³ 填方量: 万 m ³ 弃方量: 万 m ³ 取土量: 万 m ³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弃方处置 情况: 位置跟水 保方案有 无变化: 有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无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防治责任 的主体: 本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甲方提供的技术文件供乙方研究参考, 甲方并不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乙方必须依赖自身的专业能力, 对甲方提交的技术文件进行分析后再使用。

5. 技术服务成果的验收:

5.1. 初步验收: 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约定的初步技术服务成果后, 由甲方组织初步验收, 并出具初步验收意见,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初步验收意见对初步技术服务成果进行修改和完善。

5.2. 最终验收: 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约定的最终技术服务成果后, 由甲方组织验收, 确定最终技术服务成果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并决定是否签署验收文件。

5.3. 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最终技术服务成果没有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则由乙方无偿对技术服务成果进行修改和完善, 但并不免除乙方根据合同第 10. 条应当承担的违约责任。

6. 合同总价及支付方式

甲方合同编号: 7FJBP0-CPJJGC04-20220500008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6.1. 合同总价: 本合同含税总价金额为 118000.00 元, 大写 壹拾壹万捌仟元整;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111320.75 元, 增值税税率为 6%, 增值税金额为 6679.25 元。合同总价, 除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进行调整外将保持固定不变, 不因任何情形而调整。

6.2. 支付方式

6.2.1. 合同生效且乙方提交相应金额的财务收据后 10 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即 23600.00 元整) 作为预付款。

6.2.2.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时间交付最终技术服务成果且通过甲方最终验收, 并且乙方提交金额为合同总价的合法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80% (即 94400.00 元整)。

6.2.3. 以上合同价款, 甲方将按照乙方要求汇入如下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 具体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户 名: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运城支行。

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黄阁北路龙岗天安数码创新园 3 号厂房 A 座 A102-A202-1 单元。

账 号: 775760245162。

7. 知识产权

7.1. 乙方保证对向甲方提交的技术服务成果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 乙方向甲方交付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成果时, 则技术服务成果的所有权 (含技术服务成果所附的著作权等知识产权) 转移至甲方。

7.2. 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文件和工作条件所完成除按合同要求外的其他技术成果, 归甲乙双方共同所有。

7.3. 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 归甲方所有。

7.4. 乙方的知识产权保证义务: 乙方保证甲方不会因使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成果而遭到来自任何第三方的关于知识产权方面的侵权指控、权利主张或提出异议; 乙方应保护甲方免受由此产生的任何诉讼、索赔、要求、费用 (含律师费) 等损害。

8. 保密

甲方合同编号: 7FJBP0-CPJJGC04-2022050008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签字页)

甲方: 华润风电(贺州)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徐海

通信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平桂区公会镇建设南路3号

联系电话: 0774-3369892

传真: /

乙方: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王伟

通信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龙路与坂雪岗大道交汇处德润荣君府4

栋A单元24层24K

联系电话: 13798320161

传真: /

签署日期: 2022年5月17日

成果文件：

贺州市水利局

贺水水保函〔2023〕103号

贺州市水利局关于 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80MW 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的函

华润风电（贺州）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80MW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的请示》收悉，现函复如下：

我局收到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80MW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向社会公开验收证明材料各1份，报备材料符合《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管理办法》（桂水规范〔2020〕4号）规定，现予以备案。

请你公司加强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工作，并配合我局、平桂区水利局做好该项目的水土保持监管工作。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平桂区水利局。



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场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 华润风电(贺州)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前言

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场项目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南部大平瑶族乡、公会镇和沙田镇境内，西部邻昭平县。项目坐标范围为：东经 $111^{\circ}16'46.87''\sim111^{\circ}26'41.89''$ ，北纬 $24^{\circ}5'49.13''\sim24^{\circ}15'52.74''$ ，行政区划隶属于贺州市平桂区境内，为新建建设类项目。

风能是绿色环保新能源之一，建设风电场可充分利用清洁的可再生能源，改善能源结构，节约煤炭资源，减少煤炭燃烧产生的污染排放量，有利于环境保护，符合国家能源产业发展方向。贺州平桂大平风电场 80MW 风电场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能源产业发展方向，符合广西能源发展战略，满足地区电网电力负荷增大的需求，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因此，贺州平桂大平风 80MW 风电场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十三五”期间我国在能源领域将实行的工作重点和主要任务是加快能源工业结构调整步伐，努力提高清洁能源开发生产能力。发展可再生能源，提高风电、小水电、光伏电源等可再生能源在能源消耗中的比例是改善能源结构、加强环境保护的必然选择。因此，合理开发利用风能资源，符合能源产业发展的方向。根据《广西陆上风电场建设规划修编》（2015 年送审稿），本项目为广西“十三五”推荐风电开发项目，因此，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场项目的建设是符合广西风电建设规划需要的。

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场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包括新建 16 台单机容量 4500kW 风力发电机组和 2 台单机容量 4000kW 风力发电机组，新建 1 座 110kV 升压站，接入 220kV 信都变电站。

本工程施工实际总占地面积为 64.97hm^2 ，其中永久占地 1.36hm^2 ，临时占地 63.61hm^2 。工程建设实际挖填方总量为 285.39 万 m^3 ，总挖方 142.85 万 m^3 ，填方总量 142.54 万 m^3 ，借方 2.72 万 m^3 ，弃方 3.03 万 m^3 （弃方已运至弃土场回填）。

工程于 2021 年 10 月开工，2023 年 5 月完工，总工期 20 个月。工程总投资工程动态总投资为 69835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3518 万元。

2. 国电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芙蓉山风电场二期水土保持工程
施工监测技术服务

2020-67

国电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芙蓉山风电场二期水土保持工程施
工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正本)

合同编号: FRSFDII-QTHT-2020-07

甲方: 国电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16号)的要求,甲方委托乙方对芙蓉山风电场二期工程项目开展施工期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以满足水土保持竣工验收的需要。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乙方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内容

根据监测规范,对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水土保持施工进行全过程水保监测,主要包括:

- (1) 编制相关的报告和规划,包括水土保持监测方案、监测季报、监测年报以及监测总结报告等。
- (2) 协助建设单位落实水土保持方案,加强水土保持设计和施工管理,优化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协调水土保持工程与主体工程建设进度;
- (3) 及时、准确掌握开发建设项目水土流失状况和防治效果,提出水土保持改进措施,减少人为水土流失;
- (4) 及时发现重大水土流失隐患,提出水土流失防治对策与建议;
- (5) 提供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技术依据和公众监督基础信息,促进项目区生态环境的有效保护和及时恢复。
- (6) 协助甲方通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在湖南省水利厅的备案。

(7) 协助甲方及时将水土保持监测有关报告及时向省、市、具有关部门报送。

(8) 配合有关机构或甲方委托的咨询机构对项目的评估、咨询、审查、验收、移交等工作，提供所需监测资料。

(9) 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技术部分。

(10) 工期：合同签订后 18 个月。

第二条 乙方提交成果及质量要求

1. 乙方应编制完成本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同时应于每季度第一月提供上一季度水土保持监测报告。并根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需要，于本工程竣工验收前 15 日内提交《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10 份。

2. 乙方应按照国家颁发的规程、规范、技术标准、国家审批的相关文件和经确认的方案开展本合同工作，按时提供合同规定的资料。工作范围和深度满足国家水土保持方面有关规程、规范及本合同要求，所提交的成果应满足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要求。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甲方应协助乙方收集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工程相关的技术资料。

2. 提供工作条件

无。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监测费用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18450 元，大写：壹拾壹万捌仟肆佰伍拾元整，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3%。包括水土保持现场期测、调查观测、设计、管理、报告编制、资料收集和税金等相关费用。

2. 乙方提交本工程开工当年的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后，甲方凭乙方有效票据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乙方提交本工程开工当年的水土保持监测第三个季度报告后，甲方凭乙方有效票据支付合同总价的 30%；甲方芙蓉山风电场二期风电项目水土保持自主验收通过湖南省水利厅备案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有效票据支付合同总价的 40%。

3. 乙方为完成上述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发生的交通、通讯、食宿、差旅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依法归乙方所有的知识产权及商业秘密信息。

2. 涉密人员范围：与本工程有关人员。

3. 保密期限：到本工程竣工投产。

4. 涉密人员责任：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乙方应保护

依法归甲方所有的知识产权及商业秘密信息，不得将甲方工程的核心内容对外传播，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提供给第三方，不得将本合同及水土保持监测报告及其他相关的内容披露或提供给第三方。

2. 涉密人员范围：乙方监测组成员，审查会成员及其他相关人员。

3. 保密期限：到本工程竣工投产。

4. 涉密人员责任：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的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5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发生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水灾、火灾、战争、传染病的暴发流行以及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干涉行为）。

2. 行业标准及国家法律政策发生变化。

3. 无。

第七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提交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成果的形式：以报告书、电子文档形式交付。提交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水土保持监测季报和总结报告各 5 套、电子文档各 1 套。

2. 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水土保持监测技

术规程》(SL277-2002)、《开发建设水土保持技术规范》(GB50433-2008)的有关要求进行验收。

3. 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监测成果需符合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湖南省水利厅备案要求。

4. 自主验收备案的时间和地点：由湖南省水利厅拟定。

第八条 双方确定

1. 本合同项下的工作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 在本合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第九条 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自双方责任全部完成之日起自动失效。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6份，甲方5份，乙方1份。

此页无正文

甲方：国电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纳税人登记号：91430923MA4L4QTR10

开户银行：工行安化支行

账 号：1912034009020168820

签订日期： 2020.9.14.

乙方：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叶青

联系电话：138060647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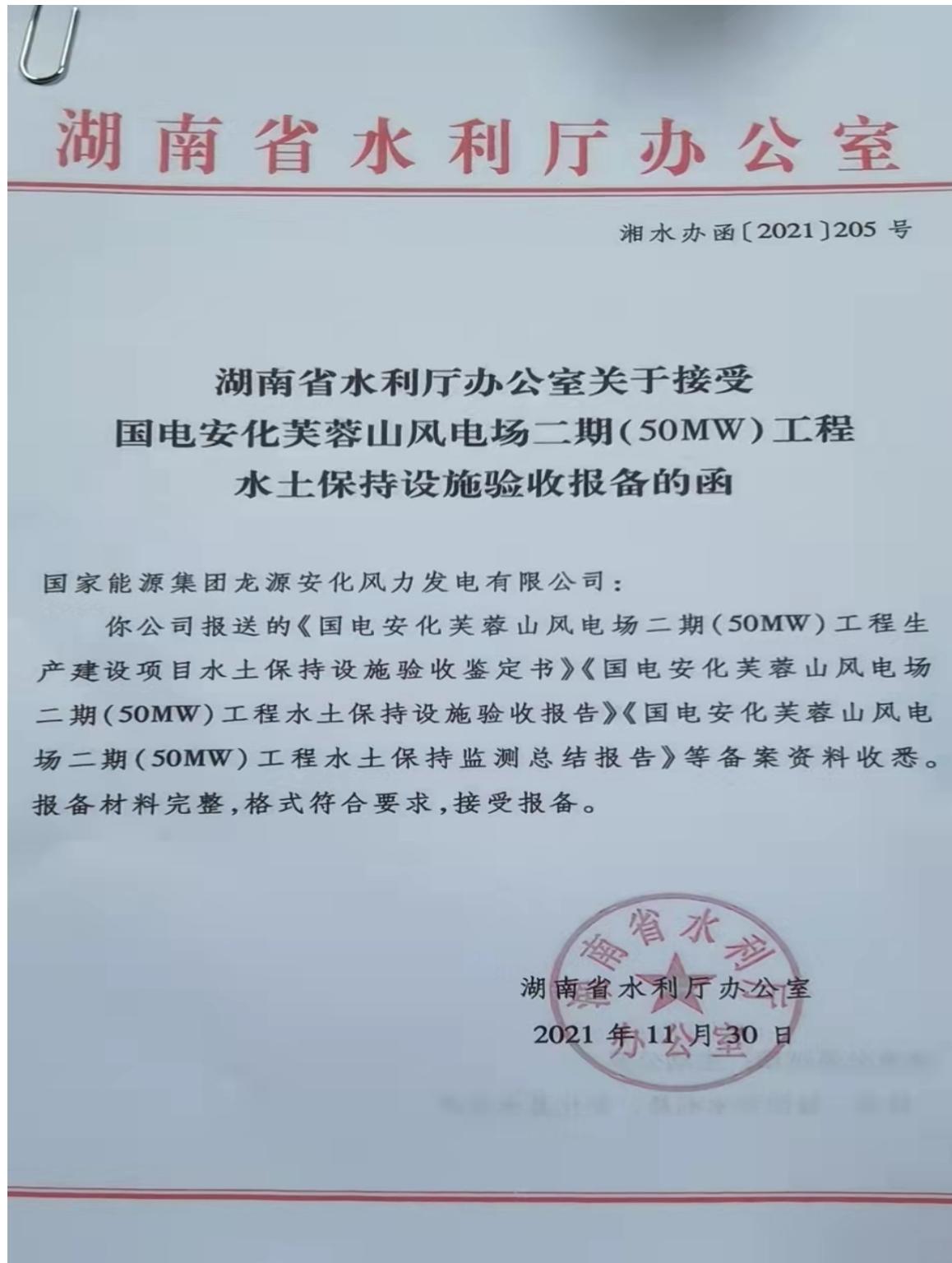
纳税人登记号： 9144030005896489XD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大运城支行

账 号：775760245162

签订日期： 2020. 9. 8

成果文件:



国电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50MW)工程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国家能源集团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7月

前言

项目概况：

国电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50MW)工程位于湖南省益阳市安化县境内，与安化县城区公路距离约 62km，场址总面积约 6.8km²，地理坐标介于东经 111°45'30"~111°52'30"，北纬 28°07'30"~28°13'55"之间，海拔高度在 1107m~1416m 之间。

本风电场工程布置 25 台单机容量为 2000kW 的风力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 50MW，共配 25 台箱式变电站。本项目升压站与一期风电场共用，年上网电量为 107.03GW·h，年等效满负荷小时数为 2141h，容量系数为 0.244。风电场集电线路总长 48.6km，全部为直埋电缆。本期工程场内临时施工检修道路均接自于芙蓉山一期场内临时施工检修道路上，总长 27.8km，全部为新建道路，路面宽 4.5m，采用泥结碎石路面，两边各 0.5m 宽土路肩；设施工生产区 1 处，弃渣场 7 个。

工程总占地面积 55.38hm²，其中永久占地 0.88hm²，临时占地 54.5hm²。建设过程中土石方开挖总量 98.32 万 m³，土石方回填及填筑总量 80.50 万 m³，产生弃渣 17.82 万 m³。建设过程中剥离表土共计 6.06 万 m³，表土回填 6.06 万 m³。

工程不涉及拆迁安置事宜。建设工期从 2019 年 12 月至 2021 年 6 月，总工期 19 个月。项目总投资 4.52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0.74 亿元，资金全部由建设业主自筹。

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2016 年 9 月，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国电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50MW)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7 年 1 月，国家能源集团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委托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进行国电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50MW)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编制工作。2017 年 8 月 2 日，湖南省水利厅以湘水函〔2017〕181 号文对《国电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50MW)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予以批复。

2020 年 4 月，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受国家能源集团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委托完成了《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技术设计说明》。

因工程风机点位发生变化，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6〕65 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18〕16 号）要求，应编报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并按照水土保持方案管理权限报水行政主

4. 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韵至白沙段扩建工程 PPP 项目水土保持监测
及验收服务

2019-51

正本

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 PPP 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服务合同

编号：YJYSDJT-1909-001



委托方(甲方): 阳江市粤水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19 年 9 月

签订地点: 广东省阳江市

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 PPP 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阳江市粤水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以有偿服务的形式委托乙方承担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 PPP 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服务工作, 双方经过平等协商, 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 达成如下协议, 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 PPP 项目, 起于沿海高速雅韶出口, 经雅韶、岗列、城西、终于平冈接国道 G234 (原省道 S277 线), 全长约 17.84km, 现状为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 拟改扩建为六车道一级公路, 部分桥梁为八车道。全线共布设特大桥 1187m/1 座, 大桥 1951m/3 座, 中小桥 248m/7 座, 涵洞 71 道, 平面交叉 26 处。设计速度 80km/h, 铺设沥青混凝土路面, 全线占用土地 1360.053 (旧路 901.19) 亩。建设期为 2 年, 运营期为 13 年。

第二条 工作内容

乙方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水务部门的要求，完成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 PPP 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服务工作并通过相关主管部门的验收，包括但不限于：

1. 乙方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开具的开工令中明确的时间为准，并在收到甲方通知后进场。
2. 每季度结束后 7 天里，完成并提交水土保持监测季报的编制；
3. 在现场监测结束后 14 天内，完成并提交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4. 在项目完工验收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的编制并通过相关主管部门的验收、组织水土保持验收评估会、取得阳江市水务主管部门关于本项目的备案文件。

第三条 工作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5.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6. 《开发建设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
(GB/T22490-2008)

7. 《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SL277-2002)
8.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水利部 16 号令)
9.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
(GB/T22490-2008)
10.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法规和规章、建设
工程批准文件。

第四条 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

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合同服务费用和付款进度如下：

1. 本合同总价为 ¥34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肆万元整)，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330097 元，合同税金为：¥9903 元(增
值税税率为 3%)，若在合同期内国家税率政策发生变化，按照最
新的税率调整税金。
2. 本合同计费模式为总价包干，上述总价包括乙方履行本合
同义务所需要的人力成本、设备成本、管理费、评审费用、利润
以及税金等所有相关费用。
3. 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
总价的 20%。
 - (2) 乙方按照合同要求完成一年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后，甲
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 30%。

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当事人一方可依法向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附则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备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双方均已履行完其权利和义务并无任何遗留问题后自然失效。

3、本合同共陆份，正本贰份，副本肆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甲方：阳江市粤水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2019 年 9 月 18 日

乙方：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2019 年 9 月 18 日

成果文件：

阳江市水务局

阳水保〔2023〕1号

阳江市水务局关于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证明的意见

阳江市粤水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申请，以及该项目水土保持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收悉。经形式审查，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已经你公司验收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材料符合格式规定，并已在网进行了公示，我局接受备案。



2023年1月4日

抄送：江城区水务局、阳东区水务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
项目编号: 2017-441700-48-01-815308
建设地点: 阳江市阳东区、江城区
验收单位: 阳江市粤水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 建工程	行业类别	道路工程
主管部门	阳江市粤水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 公司	项目性质	改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2019 年 7 月 1 日, 阳江市水务局 阳水保[2019]41 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本项目不涉及方案变更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本项目无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 年 12 月 ~ 2021 年 12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州市泽济环境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无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北京华路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验收意见主要内容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16 号发布,第 24 号修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GB/T22490-2008)等规定,2022 年 10 月 26 日,阳江市粤水电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广州市泽济环境科学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以及水土保持施工单位、监理等单位的代表共 10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听取了项目建设、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测、施工等单位等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经质询和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 项目概况

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起于阳江市雅韶镇以东,与沿海高速公路雅韶互通收费站口相接,往西经雅韶镇,平崀,在梨头咀跨那龙河,经岗列四围、沙格,在平山跨漠阳江东河,经金朗岛开发区,在大王洲跨漠阳江西河,在渡头跨埠场河,经冲表洞、卸冈终于白沙镇龙颈山,与省道 S277 线公路相连。工程按双向六车道一级公路标准设计,路线全长 17.824km,路基宽度为 34m,全线共布设特大桥 1189m/1 座,大桥 1948m/3 座,中小桥 194.5m/6 座;涵洞 458.5m/25 道,平面交叉 26 处。

本次验收范围为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整个项目建设区，占地面积 102.58hm^2 ，其中永久占地 94.28hm^2 ，临时占地 8.30hm^2 。占地类型为耕地、草地、河流水面、鱼塘、交通运输用地、工矿仓储用地。项目按双向六车道一级公路标准设计，路线全长 17.824km ，路基宽度为 34m ，工程于 2019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12 月建成通车，至 2022 年 6 月道路沿线各项植被措施长势良好。工程总投资为 136665.21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85409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7 年 12 月，广州市泽济环境科学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送审稿）》。2018 年 1 月 17 日，阳江市水务局在阳江市主持召开了报告书技术评审会，形成评审意见。根据评审意见，编写组人员进行了认真的修改完善，完成了《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2019 年 7 月 1 日，阳江市水务局以阳水保[2019]41 号批复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本次验收范围为项目建设区范围，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11.78hm^2 ，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施工期为 102.58hm^2 ，工程及时布设的各项水土保持防治措施有效减少了水土流失影响程度，造成影响的施工区域均控制在了施工场地范围内，减少了直接影响区范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无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监测单位于 2019 年 12 月制定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布置水土保持监测设施并按照水利部《关于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意见》（水保〔2009〕187 号文）要求及阳江市水务局要求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项目监测工作开展期间，监测单位完成上报监测季报共 10 份（2020 年 1 月-2022 年 6 月），监测单位采取调查监测的方法，对防治分区内的水土流失因子、水土流失状况和水土保持设施实施效果进行调查。监测单位通过对工程建设扰动区进行调查、测量，对野外数据整编分析后，于 2022 年 6 月编制完成了《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于 2022 年 7 月多次到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现场进行实地调查、查勘，对工程建设扰动区内的水土流失现状进行了全面的现场检查，对各主要工点进行了详细检查，并多次到建设单位进行资料查阅和交换意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检查了工程质量，认真、仔细核实了各项措施的工程量和质量，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水土保持措施的功能及效果进行了评估。于 2022 年 10 月编写了省道 S540 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同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基本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以组织水土保持专项验收。

（六）验收结论

省道S540线阳江雅韶至白沙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各项工程措施外观整齐，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建设单位依法编报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了阳江市水务局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 1、加强对已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发现损坏情况，及时修复处理；
- 2、加强管理、维护各防治分区的植物设施，以保证其正常发挥水土保持功能。

5. 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咨询服务合同

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 水土保持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

项目地点: 惠州市

甲方(委托人): 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乙方(受托人):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年11月 日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咨询服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 1.2 《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1.3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 1.4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法规和规章。
- 1.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项目内容

2.1 水土保持监测内容：乙方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以及《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要求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 水土流失监测：包括工程建设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面积、水土流失面积变化情况、土壤侵蚀量、弃渣流失量等监测；
- (2) 水土保持措施监测：包括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实施情况的监测；
- (3) 水土流失防治效益监测：包括实施水土保持措施后的水土流失控制和景观影响度改善效果监测。

2.2 水土保持监测范围：

监测范围为已通过审批的《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中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2.3 土保持监测成果提交时间：

- (1) 乙方应于本项目开工前【10】日提交《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项目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 (2) 施工期每年于每季度结束后的次月 10 号前提交《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季报》；
- (3) 乙方应于本项目完工后【30】日内出具《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2.4 服务时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完成。

第三条 甲方应向乙方交付的有关资料

序号	资料名称	备注	提交时间
1	道路施工图设计资料	图纸 CAD 版本, 设计说明 WORD 版本	具体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2	测量资料	图纸 CAD 版本, 设计说明 WORD 版本	
3	地勘资料	图纸 CAD 版本, 设计说明 WORD 版本	
4	立项文件、用地规划许可证、等复印件		
5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电子版	

第四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水土保持成果资料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1	水土保持监测成果	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	2 份, 含电子光盘 1 份
		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季报	
		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2	水土保持验收成果	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份, 含电子光盘 1 份
		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注: 上述乙方应交付的水土保持成果资料均应加盖乙方公章。

第五条 合同费用和期限

合同费用: 本合同水土保持监测服务费全部费用包干价为人民币贰拾陆万零伍佰元整 (小写: ¥260,500.00 元) (含税)。甲方无需再为本合同、本项目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完成后, 我司免费承担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合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完成。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 本项目合同签订并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后, 申请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即人民币柒万捌仟壹佰伍拾元整 (小写: ¥78,150.00) ;

(2) 工程完工并按水行政主管部门规定时间提交项目最后一个季度的《水土保持监测报告》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等相关成果后,申请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0%,即人民币拾万肆仟贰佰元整(小写:¥10,4200.00);

(3)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后,一次性申请支付合同余款,即人民币柒万捌仟壹佰伍拾元整(小写:¥78,150.00);

(4) 上述每笔款项支付前,乙方应提交付款申请与甲方确认,在获得甲方确认后,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有效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附:)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银行户名: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05896489XD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大运城支行

账号: 775760245162

若乙方变更上述银行账户信息,应于变更后 2 日内书面告知甲方。否则甲方按照上述银行账户信息支付本合同水土保持服务费视为已经履行完本合同付款义务,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七条 双方责任

7.1 甲方责任:

7.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客,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7.1.2 甲方应对乙方的监测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进行保密。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7.2 乙方责任:

7.2.1 乙方应严格按照《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通知》、《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与评价标准》(GB/T51240-2018)、《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有关规定及甲方提出的服务要求,提供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服务,技术经济指标应符合相关规定,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成果,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等负责。

(本页无正文, 为《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咨询服务合同》之签署页)

甲方:
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黄继亮

(签章)

签订日期:2020年12月23日

乙方: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订日期:2020年12月18日

成果文件:

惠州市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 自主验收报备回执

编号: 惠水保验收回执〔2023〕12号

报备申请单位	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申请文号	
公示网站及网址	水土保持公示网 https://www.yanshou100.com/item_detail.html?id=182233		
公示起止时间	2023年1月4日—2023年2月1日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水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报备材料完整、符合格式要求,接受报备。  2023年3月24日		
联系人及电话	李超源, 0752-2846754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惠州市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
项目编号 惠市发改(2012)114号
建设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
验收单位 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2022年12月30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惠州市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	行业类别	公路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惠州市水务局， 惠市水务农水〔2015〕37号，2015年5月11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年4月起至2020年7月止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惠州市正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等要求，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于2022年12月30日在惠州市惠城区主持召开了惠州市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保工程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等单位的代表7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相关单位代表检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自验情况、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设计、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惠州市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惠州市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惠州市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惠州市江北片区西部，南北走向，南起已建成的惠博大道，沿着小金河向北延伸，经高依岭、庙子角、葵湖、马岭、小铁村等村庄，终点在金岁路路口处接惠州大道。

项目路线全长5.784km，道路红线宽60m，按城市I级主干道标准建设，双向八车道，时速60km/小时。主要包括道路、排水、桥梁、照明、绿化、交通、河道整治等市政配套工程，全线设置大桥2座，中桥1座，其中小金河大桥长132m，倚山路大桥长217m，

东渠桥长 47m。设涵洞 2 道，设互通立交 1 处：小金河大道-惠博大道立交，采用单喇叭形立交，由于小金河大道沿着规划小金河走向，部分道路占用了老河道，小金河河道整治需同时纳进本项目进行建设，河道整治长度约 2761m。

本工程已于 2016 年 4 月开工，于 2020 年 7 月完工，工程总工期为 52 个月。工程总投资为 91819.7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约 57334.35 万元。建设资金由 BT 投资人筹措解决，回购资金由市财政统筹安排解决。

工程实际总占地面积 118.68hm²，其中永久占地 94.38hm²，临时占地 24.3hm²。

根据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提供的资料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实际监测成果显示，土石方挖、填方总量为 349.5 万 m³，其中挖方约 136.3 万 m³；填方 213.2 万 m³，施工期间土石方调配后，借方 168.74 万 m³，均来自于取土场；产生余方 91.84 万 m³，余方已运往罗阳街道大小塘村吊钟岭小组、罗阳街道罗阳一路 302 号、罗阳街道连湖村老白社及罗阳街道望头村丁口二村民小组综合利用。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5 年 5 月 11 日，惠州市水务局以惠市水务农水〔2015〕37 号《关于惠州市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对水保方案进行了批复。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后，在主体工程初步设计中，有水土保持设计专章。在施工图设计阶段，没有进行专门的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而是将水土保持方案的有关内容纳入到主体工程的总体设计中。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挖填土石方总量五十万立方米以上或者征占地面积五十公顷以上的生产建设项目属于应当监测的项目。

2020年12月，建设单位委托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开展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规程（试行）》及相关文件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2年12月，在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的协助下，依据惠州市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实际情况，查阅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监理月报、监理工作总结、建设过程中的影像照片以及项目施工竣工图，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情况进行了资料调查及实地调查，我单位编制完成了《惠州市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承担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于2022年12月编制完成了《惠州市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本次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程为惠州市小金河大道市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责任范围面积为118.68hm²。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

局总体合理，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实现了保护工程安全，控制水土流失，达到恢复和改善生态环境的目的。

本项目未设置表土保护率，监测报告 5 项防治指标为：根据最终的监测结论，本工程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9%，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拦渣率为 95%以上，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林草覆盖率为 24.18%，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的目标值。截至到 2022 年 12 月，项目场地施工扰动的范围除绿化区域外均已进行硬化，场地内无裸露地表，已施工造成的水土流失现象已基本得到治理，可满足水土流失防治要求，达到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要求。验收组认为项目区内的水土流失已经得到有效控制，完成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质量合格，基本完成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任务，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项目区内的水土流失已经得到有效控制，完成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质量合格，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组织竣工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水土保持项目实施后由建设单位具体负责日常维护管理工作，具体管理将依照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的管理制度、基本管理流程及内部管理办法执行。建立管理养护责任制，落实专人，对工程出现的局部损坏部位进行修复、加固，林草措施及时进行抚育、补植、更新，使其水土保持功能不断增强发挥。

6. 云溜公路工程 2022 年水土保持设施监测服务

2022-16

副本



副本

云溜公路工程 2022 年水土保持设施监测服务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GS2022/S07



甲方：云岭至溜筒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乙方：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云南省迪庆州维西县
签订时间：2022年5月5日



中国华能

云溜公路工程 2022 年水土保持设施监测服务合同 GS2022/S07

云溜公路工程 2022 年水土保持设施监测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GS2022/S07

甲方：云岭至溜筒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乙方：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实施云溜公路工程 2022 年水土保持设施监测服务，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内容

开展云溜公路工程 2022 年水土保持设施监测服务工作，提交监测成果报告，编制验收相关材料，协助指挥部组织完成工程竣工环境验收工作和备案工作。本合同工作范围为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文件要求落实工作所涉及的范围，包括工程征占区等。具体为：

1. 依据环境验收现行法律法规、开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验收有关管理办法、技术规范及验收工作要求，结合《云南澜沧江云溜公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相关批复文件，制定澜沧江云溜公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监测工作方案，每季度开展水土保持设施监测工作，编制监测报告。分析已实施环保措施是否满足国家法律法规及项目环境要求，提出改进建议，指导指挥部完成整改、完善措施。
2. 每季度提交《云南澜沧江云溜公路工程竣工水土保持设施监测报告》，协助编制完成《云南澜沧江云溜公路工程环境建设管理报告》，协助指挥部组织完成工程竣工环境验收工作和备案工作；策划、配合建设单位组织有关单位开展验收资料制备工作。
3. 参加工程竣工环境验收相关会议，并为验收工作提供相关服务。
4.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工程竣工环境验收相关规定、技术规范及标准要求。

5. 成果要求：竣工验收前，《云南澜沧江云溜公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监测季度、年度及竣工验收报告》及信息公开、验收备案所需的相关材料。

第二条 履行期限、地点

1. 履行期限：计划 2022 年 3 月 20 日开始，至完成云溜公路工程竣工阶段环境验收和备案工作之日为止（该专项验收按国家最新法律法规执行，预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前，提交云溜公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监测专题报告，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2. 履行地点：云南省迪庆州德钦县。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价款

本项目合同总价为人民币柒万捌仟圆整（¥78000.00 元），不含税净价人民币柒万叁仟伍佰捌拾肆元玖角壹分（¥73584.91 元）。采用总价承包方式。项目实施所需全部人工费、材料费、管理费、税费（增值税普票）、设备设施费、运输费、差旅费、保险费、年度检测费、办公费等所有费用均含在总报价中，项目实施的风险费（应由承包人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二、支付方式

合同款支付方式：分期 3 次支付。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本合同签订，甲方收到乙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即贰万叁仟肆佰元整元（¥23400.00 元）。

(2) 完成水土保持设施监测，提交报告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即叁万壹仟贰佰元整元（¥31200.00 元）。

(3) 完成环境验收备案后，甲方收到乙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贰万叁仟肆佰元整元（¥23400.00 元）。

如遇国家税率调整，本合同不含税净价保持不变，税率作相应调整。

如遇开票信息变化，以甲方通知的开票信息为准。

开票信息

名 称：云岭至溜筒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纳税人识别号：12533422MB1827771G

地址、电话：维西县巴迪乡巴迪街 0887-8636034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德钦县支行城关分理处

帐 号：24-162401040003281

第四条 项目质量管理、验收

详见采购需求部分相关要求。

第五条 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将按照合同的规定及时向乙方支付项目款项。
2. 在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应适时向乙方及时提供下列资料：
 - (1) 本工程可研、设计及实际工程情况的报告和材料，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落实情况等资料。
 - (2) 本工程投入试运行后已进行或正在进行的环境工作材料。
 - (3) 本工程的各种批复文件或支撑性文件。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严格按照报价文件及其书面澄清文件所列的组织机构和主要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等）和拟投入本项目资源开展工作。若甲方认为实际进度落后于计划进度时，乙方有责任加大相关资源的投入以保证水土保持设施监测服务项目目标的实现。
2. 调查咨询工作服从甲方的协调及安排，并不由此增加费用。
3. 严格遵守甲方相关管理制度及规定。
4. 项目实施前为现场作业人员购买工伤保险及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5. 按照审定后的方案，组织项目实施。
6.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按质、按量、按时完成项目的全部工作内容。
7. 制定和采取有效的技术保障措施，做好施工现场的环境工作。

本合同具有以下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费用组成表

附件二：付款申请格式

(以下无正文)

甲方：云岭至溜筒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丁·碧云

经办人：张勋

地址：云南省迪庆州维西县巴迪乡

电话：15758342765

传真：

邮政编码：674606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维西县支行

银行账号：24169601040015549

纳税人识别号：915300007194494905

乙方：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赵朝领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龙路与坂雪岗大道交汇处德润荣君府 4 栋 A 单元 24 层 24K

电话：19926676885

传真：

邮政编码：518116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大运城支行

银行账号：77576024516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05896489XD

成果文件：

澜沧江上游沿江公路德钦县云岭至溜筒江 公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回执

编号：云水保验收回执〔2024〕第17号

报备申请单位	云岭至溜筒江公路工程 建设指挥部	申请文号	云溜指函 (2024)1号
公示网站及网址	水土保持公示网 https://www.yanshougs.com/content/80982.html		
公示起止时间	2024年1月15日—2024年3月4日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行政主管部门 意见	报备材料完整、符合格式要求，接受报备  接受单位：云南省水利厅 2024年4月10日		
抄 送	迪庆州水务局、德钦县水务局		
联系人及电话	梁建荣 0871—63619744		

备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从已报备的生产建设项目中选取水土保持监测评价结论为“红”色的，以及根据跟踪检查和验收报备材料核查的情况发现可能存在较严重水土保持问题的，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核查。第二十条规定，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在出具报备回执12个月内组织开展核查。

澜沧江上游沿江公路德钦县云岭至溜筒江
公路工程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云岭至溜筒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编制单位：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

河、经热水塘村，于溜筒江村前1km处跨越澜沧江至左岸，至终点接国道214线，项目途径德钦县云岭乡、佛山乡。项目设计时速30km/h，桥涵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II级，路基宽7.5m，行车道宽6.5m，满铺沥青砼路面，桥梁净宽7.0m，交通工程及沿级设施等级为D级。道路全长30.9081km。

本工程施工实际总占地面积为81.63hm²，其中永久占地67.27hm²，临时占地14.36hm²。工程建设实际挖填方总量为255.64万m³，总挖方167.99万m³，填方总量87.65万m³，无借方，弃方80.34万m³（弃方已运至8座弃渣场回填）。

工程于2009年12月开工，2021年12月底建成试运行，2023年9月水土保持工程完工，总工期178个月。工程总投资工程动态总投资为7.73亿元，其中土建投资6.02亿元。

工程建设过程中，国家林业局昆明勘察设计院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主体工程设计中；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云南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生态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云南景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云南杰联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进行了主体工程及水土保持工程施工。

2009年3月，迪庆州德钦县人民政府委托昆明睿清水土保持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于2006年6月完成了《澜沧江上游沿江公路德钦县云岭至溜筒江公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书》；

2019年7月16日，云南省水利厅以《云南省水利厅关于批准澜沧江上游沿江公路德钦县云岭至溜筒江公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书的函》（云水保〔2009〕152号）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2020年3月，云岭至溜筒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委托云南润滇节水技术推广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云南润滇节水技术推广咨询有限公司接收委托后立即开展了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1份，《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8份。

2022年3月，云岭至溜筒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委托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承担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2年3月~2023年12月，监测单位多次组织监测人员前往现场进行查勘，收集了相关工程资料并按实施方案开展



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表

1) 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五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完成验收通过时间为准）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的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类似项目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则按证明文件顺序计取前 5 项业绩，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以认可。）

2) 类似项目业绩需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1、项目合同内容中须包含水土保持监测。

2、水土保持监测面积≥50 公顷。

3、证明文件：须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需清晰的反映合同双方、建设规模、合同范围、合同签订时间、合同金额、签字盖章页、项目负责人名字等关键信息）和成果文件原件扫描件等；若上述证明材料无法体现全部要求内容，须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未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成果文件原件扫描件的不计；证明材料中体现关键信息的地方请用明显的标注标识，以方便招标人查阅。原件备查，如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投标人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姓名	李明水	性 别	男	年 龄	58			
职务	总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102196702046351					
参加工作时间	1989.07							
拟派项目负责人类似项目业绩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筑规模	合同范围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验收通过时间	成果文件	业绩中担任的职务
1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水土保持类顾问服务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51.49hm ² ，分为两期建设。	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水土保持施工图、水土保持监测、用水节	44.3	2022.1.1 4、 2024.11.21	验收备案回执与监测总结报告	项目总负责人

				水评估报告及水保专项验收。				
2	深圳比亚迪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水土保持咨询服务	用地红线面积102.86hm ² ，总建筑面积为1303368.12m ²	水土保持方案、监测、验收咨询服务工作。	34	2023.6.6、2024.12.10	验收备案回执及监测总结报告	项目总负责人
3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阳春市回头龙96MW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监理、监测及验收咨询服务	建设规模:本项目施工实际总占地面积66.51hm ² 。本项目装机容量为96MW,共安装34台风机。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竣工验收及综合管理工作。	45.9	2020.5.1、2022.6.6	验收备案回执与监测总结报告	项目总负责人
4	华润风电(贺州)有限公司	华润广西贺州平桂大平80MW风电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	本工程施工实际总占地面积为64.97hm ² 。	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11.8	2022.5.17、2023.9.28	验收备案回执与监测总结报告	项目总负责人
5	国电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国电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装机容量50MW,工程总占地面积55.38hm ² 。	开展施工期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以满足水土保持	11.845	2020.9.14、2021.11.30	备案证明与监测总结报告	项目总负责人

芙蓉山风电场二期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测技术服务			竣工验收的需要。			
------------------------	--	--	----------	--	--	--

1.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水土保持类顾问服务

报批报建类顾问服务合同 V01.00

合同编号: 8802291-PPA-000721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水土保持类 顾问服务合同



发包人: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签订日期: 2022 年 1 月

发包人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作为承包人的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的有关规定，就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水土保持类顾问服务事宜，经友好协商后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2. 项目地点: 广东深圳。
3. 项目概况: 见附件A: 顾问服务需求任务书。

二、乙方工作内容及要求

1. 根据政府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提供合格的成果文件。
2. 配合甲方完成与本项目有关的各项报批报建工作。
3. 组织论证会、听证会或者采取其他形式征求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意见的材料和对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意见的调查问卷（如需）。
4. 乙方工作内容及要求详见附件 A: 顾问服务需求任务书。
5.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提交需甲方提供的资料清单。
6.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甲方提出额外服务或变更需求，则必须由甲方下发展正式业主指令或变更指令后，乙方方可实施，否则，甲方有权对此不予计价结算。

三、合同服务酬金及付款

1. 合同服务酬金:

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肆拾肆万叁仟元整（小写：¥443,000.00），具体如下表。该费用为暂定总价（各单项报价包干），包含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水土保持类顾问服务成果文件编制费、人工费、专家评审费、会务费、听证费用（如有）、调查问卷费用（如有）、差旅费、现场踏勘费、通讯费、利润、税金、其它费用（确保通过政府部门审批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如复查费用、评审费用

等)等为完成本项目成果文件编制工作并获得政府主管部门批准的一切费用。

序号	工作项	成果文件	验收标准	暂定总价 (元)	备注	付款节点
1	水保方案 编制	水土保持方 案报告书	相关政府 部门批复 /备案通 过	116,000	总价包干	相关政府部门批复/ 备案通过后 100%支付
2	水保施工 图	水土保持专 项施工图		62,000	总价包干	
3	用水节水	用水节水评 估报告		38,000	总价包干	
4	水保验收	水土保持专 项验收评估 报告		52,000	2 期建设, 单价 包干, 28000 元 /个	相关政府部门批复/ 备案通过后 100%支 付, 可分期结算
5	水保监测	水土保持监 测实施方 案、月报/ 季报/年报 及总结报告		175,000	单价包干, 35000 元/年, 暂定 5 年工期	暂定总价的 60%为进 度款, 6 个月请款一 次。总结报告审批完 成后支付至结算金额 的 100%。
	总计			443,000		

2. 服务酬金支付方式:

- 1) 如上各单项可分开结算, 据实结算(不发生则不付费);
- 2) 按照上表所述付款节点结算费用;
- 3) 乙方提交顾问服务成果文件且经当地主管部门审批/备案通过并取得批复后, 乙方按甲方有关规定申请付款。甲方收到乙方的付款申请, 完成审批流程后将通知乙方出具发票,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正式成果文件(含电子件)及有效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后无赎期支付服务酬金。

四、服务期限

乙方服务期限详见附件A: 顾问服务需求任务书; 如因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而引起延误, 影响到本项目之进度, 甲方将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延长合同服务期限, 乙方不得以此为借口提出任何索赔。

五、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 向乙方提供所需的相关资料。
2. 指定代表协调项目的有关事宜, 办理有关手续, 以确保乙方顺利进行工作。
3. 按合同约定及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服务酬金。

六、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乙方将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要求, 根据服务内容、方式, 按时向甲方递交符合政府相关部门审批要求的成果文件。
2. 对服务过程中甲方提出的修改及时间上的调整, 乙方有义务配合, 应合理组织使工作连续、顺利地进行。
3. 当本项目的进度明显地出现拖延或可能拖延时, 乙方必须及时或事先发出书面通知, 向甲方说明有关拖延问题情况, 如由乙方的责任及疏忽引起的延期将不获批准。
4. 工作过程中, 非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擅自停工, 亦不得以停工为要挟要求调整合同总价。否则, 由此引起的工期延误, 乙方应按照第八条第一款的规定承担责任。
5. 乙方须配合甲方完成本项目的申报工作并积极协调政府审批部门, 以便及时获得批复。
6. 乙方编制的顾问服务成果文件应通过政府审批部门审批, 并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复。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因无法通过审批所对应的费用。
7. 乙方承诺, 甲方不会因采用乙方的成果文件而在专利权、版权及其它知识产权方面受到来自任何其他方的请示、异议、仲裁、诉讼或索赔。如有发生时, 乙方应自担费用负责处理, 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则应赔偿甲方由此遭致的全部损失(包括诉讼费和律师费等)。在此情况下, 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各条款依据甲方住所地法律拟定, 若甲乙双方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 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 任何一方应且只能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以诉讼的方式解决。

十、附件

附件A: 顾问服务需求任务书

本合同一式四份, 甲方执二份, 乙方执二份, 每份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签订于深圳市龙岗区。

(以下无正文)

甲方: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授权代表: 

乙方: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授权代表: 

时 间: 2022 年 1 月 18 日

时 间: 2022 年 1 月 18 日



附件 A: 顾问服务需求任务书

(JLS 项目水土保持等顾问服务)

一、项目概况及资料

项目概况	具体内容
工程名称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
工程规模	占地面积514857.79平方米(含道路面积5774.37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不超过763600平方米。
项目资料	平面图、设计说明(设计经理提供)

二、服务要求

服务要求	具体内容
完成时间	双方协商确定
资质要求	水土保持编制、监测星级证书
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要求: 1、根据华为项目设计方案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并取得专家评审合格文件; 2、水土保持施工图, 负责项目水土保持专项施工图设计并附设计专篇, 同时满足后续规划报审。 3、对水土流失进行监测, 并按照规定报水务局。 4、编报用水节水评估报告并向主管部门办理备案。 5、水保专项验收。
成果内容要求	取得相关政府部门批复/备案通过
成果数量要求	除报政府主管部门审批的数量外, 再提供经批准的纸件2份、电子文件1份光盘(扫描件)。
当地政府部门特殊要求	按照水务局最新政策, 水土保持补偿费暂缓征收, 无明确要求, 编制单位从技术上进行合理处理争取免缴。
其他要求	需要甲方提供的资料须在合同签订前列出清单

成果文件：

深龙华水服务〔2024〕154号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回执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你单位（公司）申请的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一期）（项目代码：）水土保持设施备案资料已收悉。经核，申请资料齐备，我局接受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回执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你单位（公司）申请的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四期）（项目代码：）水土保持设施备案资料已收悉。经核，申请资料齐备，我局接受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一期）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前言

项目概况：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一期）（以下称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观澜富润路和龙澜大道交汇处西南侧。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51.49hm²，分为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占地面积 22.55hm²，二期占地面积 28.94hm²。总建筑面积为 902892.33m²，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713319.27m²，一期建筑主要为 4 栋 3 层厂房、1 栋 2 层食堂、2 栋 1 层化学品仓库及 2 栋单层门卫房，场地东侧设 2 层地下室。二期建筑主要为 3 栋单层厂房及 1 栋 2 层厂房，4 栋 3 层厂房、2 栋 6 层厂房、2 栋 18 层宿舍、2 栋 17 层宿舍、3 栋 15 层宿舍、2 栋单层门卫房及 1 栋单层宿舍配套设施，局部设有 2 层地下室。

本工程总开挖量 31.58 万 m³，回填量 16.27 万 m³，土石方内部平衡后，弃方 28.92 万 m³，借方 13.61 万 m³。其中 5.17 万 m³绿化覆土来源于外购土方，8.44 万 m³边坡绿化土方来源于场平工程土方。

本项目一期工程已于 2022 年 2 月开工，于 2023 年 12 月完工，工期为 21 个月。二期工程于 2023 年 2 月开工，计划 2024 年 11 月完工，工期 21 个月。因此总工期为 2022 年 2 月-2024 年 11 月，总工期 33 个月。

项目总投资为 760000 万元，土建投资 350000 万元。

目前一期工程已完工、二期工程大部分已完工，二期工程区中待建区 3.29hm²还未施工，根据《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等规定，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生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时，应当同时验收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通过生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生产建设项目分期建设、分期投产使用的，其水土保持设施应当分期验收。因此，本项目进行分期验收，本次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仅包含一期范围。

一期总建筑面积为 338799.73m²，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228975.32m²，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109824.41m²。一期主要建筑为 4 栋 3 层厂房、1 栋 2 层食堂、2 栋 1 层化学品仓库及 2 栋单层门卫房，场地东侧设 2 层地下室。

一期工程开挖土方量 4.12 万 m³，回填量 11.57 万 m³，土石方内部平衡后，弃方 3.04 万 m³，借方 10.49 万 m³。

本项目一期工程已于 2022 年 2 月开工，于 2023 年 12 月完工，工期为 21 个月。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二期）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前言

项目概况：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二期）（以下称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观澜富润路和龙澜大道交汇处西南侧。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51.49hm²，分为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占地面积 22.55hm²，二期占地面积 28.94hm²（其中待建区 3.29hm²）。总建筑面积为 902892.33m²，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713319.27m²，一期建筑主要为 4 栋 3 层厂房、1 栋 2 层食堂、2 栋 1 层化学品仓库及 2 栋单层门卫房，场地东侧设 2 层地下室。二期建筑主要为 4 栋 3 层厂房、1 栋 6 层厂房、2 栋 18 层宿舍、2 栋 17 层宿舍、3 栋 15 层宿舍、2 栋单层门卫房及 1 栋单层宿舍配套设施，局部设有 2 层地下室。

本工程总开挖量 31.58 万 m³，回填量 16.27 万 m³，土石方内部平衡后，弃方 28.92 万 m³，借方 13.61 万 m³。其中 5.17 万 m³绿化覆土来源于外购土方，8.44 万 m³边坡绿化土方来源于场平工程土方。

本项目一期工程已于 2022 年 2 月开工，于 2023 年 12 月完工，工期为 21 个月。二期工程于 2023 年 2 月开工，于 2024 年 8 月完工，工期 19 个月。因此总工期为 2022 年 2 月-2024 年 8 月，总工期 31 个月。

项目总投资为 760000 万元，土建投资 350000 万元。

目前一期工程已完工、二期工程大部分已完工，二期工程区中待建区 3.29hm²还未施工，工期未定，根据《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等规定，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生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时，应当同时验收水土保持设施；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通过生产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生产建设项目分期建设、分期投产使用的，其水土保持设施应当分期验收。因此，本项目进行分期验收，本次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仅包含二期已完工范围。

二期总建筑面积为 564092.60m²，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484343.95m²，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79748.65m²。二期主要建筑为 4 栋 3 层厂房、2 栋 18 层宿舍、2 栋 17 层宿舍、3 栋 15 层宿舍、2 栋单层门卫房及 1 栋单层宿舍配套设施，局部设有 2 层地下室。

二期厂房基础开挖土方约为 1.26 万 m³，全部外弃；二期工程区宿舍区基坑开挖面积 4.02hm²，开挖深度 0-3.8m，平均深度 1.9m，开挖土方 7.64 万 m³，全部外弃；二期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一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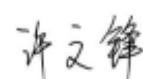
责任页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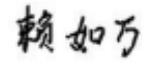
批准： 李明水（高级工程师）



核定： 许文锋（高级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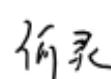
审查： 赖如万（高级工程师）



校核： 苏瑞幸（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何灵（工程师）



编写： 刘慧（助理工程师）（参编整个报告）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二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责任页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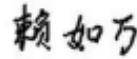
批准： 李明水（高级工程师）



核定： 许文锋（高级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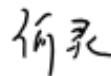
审查： 赖如万（高级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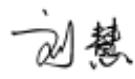
校核： 苏瑞幸（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何灵（工程师）



编写： 刘慧（助理工程师）（参编整个报告）



水土流失：水保方案（无）
隐患等级：监测期（黄色）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一期）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
(2023年第4季度)

建设单位：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监测时段：2023年10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项目名称		华为九龙山工业园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徐经理/18685182400	监测项目负责人(签字):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填表人及电话	刘慧 15218711331	2024年01月12日			
主体工程进度	项目分两期建设，项目由政府场平后将用地交付本项目，本项目分为A、B、C、D四个区，其中C区为一期工程，A、B、D区为二期工程。一期工程已于2022年2月移交本项目建设。截至2023年12月底，一期工程已完工，二期A区及B区主体结构已完工，正在进行室内外装修装饰及景观绿化施工，D区暂未动工。				
指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新增	累计完成	
扰动土地面积 (hm ²)	合计	51.49	0	51.49	
	一期占地区	建筑物区	8.12	0	8.12
		道路广场区	7.29	0	7.29
		绿化区（含边坡）	6.82	0	6.82
		二期占地区	施工临时区	0.32	0
	临时道路区		1.26	0	1.26
	预留用地区		26.68	0	23.39
	临时堆土区		1.00	0	1.0
开挖土（石、料）方量（万m ³ ）		4.12	0	15.10	
回填土（石、料）方量（万m ³ ）		11.57	2.03	13.79	
弃土（石、料）方量（万m ³ ）		3.04	0	12.44	
取土（石、料）情况 (万m ³)	合计	10.49	2.03	11.38	
	取土（石、料）场	0	0	0	
	其它取土（外购）	10.49	2.03	11.38	
临时堆土（石、渣） 情况（万m ³ ）	临时堆土区	3	0	/	
水土保持 工程进度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hm ²)	4.72	1.06	5.78
		边坡绿化(hm ²)	2.10	0	2.10
		撒播草籽绿化(hm ²)	27.68	0	0
	临时措施	施工围挡(m)	500	0	829
		洗车池(座)	2	0	2
		三级沉沙池(座)	4	0	9
		单级沉沙池(座)	32	0	28
		1#排水沟(m)	463	0	0
		2#排水沟(m)	1129	0	856

2. 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水土保持咨询服务

合同编号:

水土保持咨询服务合同协议书



甲方: 深圳比亚迪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委托方: 深圳比亚迪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 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 项目, 用地面积: 2640611 平方米, 办理水土保持咨询服务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国家、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 结合本工程的招标要求,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 双方协商一致, 在深圳市坪山区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处理的事务、权利及具体要求:

1. 1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以下事务:

1. 1. 1 编制完成水土保持方案及通过方案专家评审工作;

1. 1. 2 完成施工期间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1. 1. 3 顺利通过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

1. 2 乙方有将委托事务处理情况向甲方如实报告的义务。

1. 3 甲方处理委托事务的权限与具体要求:

1. 3. 1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相关资料, 开展项目建设区的现场勘察工作, 拍摄照片, 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 确保方案顺利通过专家评审并取得批复文件;

1. 3. 2 乙方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并按要求提交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水土保持监测季报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等资料;

1. 3. 3 乙方顺利完成甲方建设项目关于水土保持专项验收工作, 并取得相关书面验收报告;

1. 4 委托期限: 自甲方发出书面通知之日起至至完成水土保持专项验收之日。或者双方约定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在该委托期限内应通过甲方验收。

1. 5 其它约定:

第二条 委托报酬和支付

2. 1 委托事务完成后的报酬及支付、时间、方式

2. 1. 1 本合同总价款为闭口包干价, 总计人民币【340000】元, (大写人民币【叁拾肆万】元整, 其中包括但不限于: 服务费、利润及税金等其他乙方为完成本合同委托事务所需全部费用。除非经双方书面协商一致确认因甲方需要增加或变更的工作内容导致费用增加外, 甲方无须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 1. 2 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 完成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项目 X2022-0002 宗地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并顺利通过专家评审取得相关批复 20 个工作日内, 支付第一笔款项人民币 75000 元; 完成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项目 X2022-0003 宗地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并顺利通过专家评审取得相关批复 20 个工作日内, 支付第二笔款项人民币 75000 元, 完成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 X2022-0002 宗地和

X2022-0003 宗地达到验收条件后，乙方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并取得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证明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款项人民币 190000 元。

2.2 乙方应在甲方支付费用前，依据甲方批准的金额，先行向甲方提供足额合法且符合当地税务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乙方为小规模纳税人则其应当由税务机关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保证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税率）为 6%，并在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后的 5 日内送达甲方。乙方确保向甲方开具或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票面信息全部真实，相关品目、价款等内容与本合同一致。甲方应在收到乙方提供专用发票后进行防伪税控系统认证，并在认证通过后支付相应款项，如认证不通过甲方有权延迟支付相应费用而不被视为违约，亦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3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乙方指定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大运城支行

户名：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账号：77576024516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05896489XD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龙路与坂雪岗大道交汇处德润荣君府 4 栋 A 单元 24 层 24K

电话：4006863879

调整增值税税率的，从调整之日起，本合同执行的税率以国家相关法律规定的适时税率为准，本合同项下尚未支付的款项，甲方按照不含增值税税额的金额结合适用税率计算的总额予以支付。调整之前，乙方按原税率已开具发票并交付甲方所涉及的款项，甲方仍按照发票载明的税率结合不含增值税税额的金额予以支付。

第三条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3.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其完成委托事务所需要有关的资料、物料并给予乙方开展工作提供力所能及的协助。

3.2 乙方提供足够数量的称职的人员来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乙方应对其所雇履行本合同的人员负完全责任并使甲方免受其委派人员因执行合同任务所引起的一切损害。

3.3 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约定完成委托事务和进度安排，按时提交工作成果。

3.4 乙方对因完成委托事务而给甲方造成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承担责任并予以赔偿。

3.5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其合同权利或义务转让或转包给他人。

3.6 所有提交给甲方的工作成果包括为履行委托事务而编制文件资料及其知识产权等，都属于甲方的财产，乙方应提交给甲方。乙方可保存上述资料的复印件，但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与本咨询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甲方送达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深汕大道比亚迪项目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郭子煜 18666285977

乙方送达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龙路与坂雪岗大道交汇处德润荣君府 4 栋 A 单元 24 层 24K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利工 13750248557

7.6 本合同的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7 本合同为双方协商达成非任何一方之格式合同, 合同部分条款的无效, 并不影响其它合同条款的效力

7.8 本合同正本一式捌份, 甲方执肆份, 乙方执肆份, 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大运城支行

账号: 775760245162

签署日期:

李晓

2023.6.6

晓

成果文件：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水务局

编号：2024-018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回执

深圳比亚迪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公司）申请的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项目（X2022-0002宗地）一期（项目代码：2205-441500-04-01-325562）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资料已收悉。经核，申请资料齐备，我局接受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水务局

2024年12月10日



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项目
(X2022-0002 宗地) 一期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前言

项目概况：

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项目（X2022-0002 宗地）一期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东侧为现状通港大道，北侧为规划鹏兴大道，南侧为在建红海大道。

用地红线面积 102.86hm^2 ，总建筑面积为 1303368.12m^2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973852.25m^2 ，新建 13 座厂房，3 座食堂以及其他配套设施等，绿化覆盖率 5.39%，无地下室。

项目工期：本 X2022-0002 宗地一期项目于 2022 年 9 月开工，2024 年 3 月完工，工期为 19 个月。X2022-0002 宗地二期地块尚未完工，工期未定。因此，本次验收范围为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项目（X2022-0002 宗地）一期，验收范围为 102.86hm^2 。

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1000000 万元。

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项目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取得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批复的《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205-441500-04-01-325562）；

项目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取得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深汕管理局批复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441521202210030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5 月委托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承担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项目（X2022-0002 宗地）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2023 年 7 月 27 日，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水务局以“深汕建水函（2023）1133 号”接受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备案。

深汕比亚迪汽车工业园二期项目（X2022-0002 宗地）一期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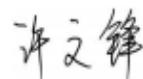
责任页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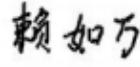
批准： 李明水（高级工程师）



核定： 许文锋（高级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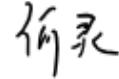
审查： 赖如万（高级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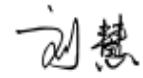
校核： 苏瑞幸（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何灵（工程师）



编写： 刘慧（助理工程师）（参编整个报告）



3. 阳春市回头龙 96MW 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监理、监测
及验收咨询服务

2020-39

阳春市回头龙 96MW 风电场项目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监理、监测及验收
咨询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LF-2020-YCXMFD-DL-009)

项目名称: 阳春市回头龙 96MW 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施
工图设计、监理、监测及验收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0 年 5 月 1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阳春市三甲镇

咨询服务合同书

委托方: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方: 深圳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就阳春市回头龙96MW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监理、监测及验收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并支付咨询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在诚信、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签订协议如下：

一、 项目名称

阳春市回头龙96MW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监理、监测及验收咨询服务合同

二、 技术服务的内容和要求

根据业主的需求对阳春市回头龙96MW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措施提供全面的技术服务。服务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过程的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竣工验收及综合管理工作。

（一）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含现场技术服务）

1、通过对阳春市回头龙96MW风电场项目工程范围内及周边地质、地形、地貌、土壤、植被、气象和水文条件及基本特征的调查，分析和研究，查清拟建工程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及防治情况，预测建设工程可能导致水土流失的面积和总量，以及水土流失危害程度，针对性地提出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作出具体的防治措施。

2、施工图设计范围，根据建设用地所处的地层、构造、地形地貌条件与相邻地段潜在水土流失确定设计范围。若水土流失仅局限于建设用地范围，施工图设计就按场地范围进行；若影响已超出场地范围，则适度扩展到场地的范围外。具体由工程技术人员现场调查拟定设计范围。

3、施工图设计图纸，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及现状水土流失情况，提供水土保持施工图纸，包括设计说明、总平面布置图、大样图、工程量清单等。

4、现场指导施工单位水土保持工程施工，提供技术咨询和现场指导服务。

（二）水土保持监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规范》、《关于加强大中型开发建设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的通知》（水保〔2003〕89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要求，对本项目实施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施工监理工作，并按国家规范要求编制水土保持监理报告，保障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进度，协助业主建立健全过程档案和记录，配合水保监测工作，协调开展水保验收工作。

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章，履行监理合同约定的职责，独立、诚信、科学地开展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公正、公平地协调工程参加各方的关系，处理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争议。审查主体工程土石方施工单位施工组织设计中有关防治水土流失的实施措施及施工临时排水方案并监督实施，验收征地范围放线、监控对非征用地的扰动，审查施工道路开挖及防治水土流失施工措施方案，弃渣、弃料场堆放管理。

（三）水土保持监测

依照《水土保持法》、《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等技术法规程序，在业主单位的协作配合下，开展该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1、监测范围：

- 1) 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因子监测。包括项目建设扰动地表面积；挖方、填方数量及面积；项目区林草覆盖度。
- 2) 水土流失状况监测。包括水土流失面积变化情况；水土流失量变化情况；水土流失程度变化情况；对周边地区造成的危害及趋势。

- 3) 水土保持防治效果监测。包括防治措施的数量和质量；林草措施成活率、

保存率、生长情况及覆盖度；防护工程的稳定性、完好程度和运行情况；各项防治措施的拦渣保土效果。

2、监测工作内容：

- 1) 按照规范要求，编制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实施方案及具体

监测内容需报甲方和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

- 2) 派出专业人员到现场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填写监测记录, 最终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报告的编制, 并对报告书的编制质量负责。
- 3) 按批准的监测方案及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提交监测报告。季度、阶段性、年度、监测总结报告等按需提供, 电子版一套。
- 4) 参加本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会议, 并对水土保持监测情况向有关方面进行汇报。
- 5) 对监测过程中发现的水土流失情况, 及时向甲方反映, 并协助甲方对水土保持危害进行修正, 避免造成更大的影响。
- 6) 其他相关工作。

(三) 竣工验收

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办水保〔2018〕133号)的要求, 对本项目完工后开展现场水土保持调查, 提出水土保持整改要求, 具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相关条件后协助甲方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是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的关键环节, 是确保开发建设活动所造成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的重要手段。

水土保持监测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服务范围为本项目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水土保持监测服务期暂定为1.5年(2020年4月~2021年9月),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服务期为至项目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备案证明为止。

竣工验收是水土保持方案实施的关键环节。项目主体完工,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行政许可批复、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主体工程资料等, 并按照水土保持方案上设计的措施工程量落实到位, 并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的依据要根据建设项目的施工日志、财务报表、水土保持监测报告等, 对照现场情况事实说明。编制主要内容是: 说明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及变化分析; 对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进行分析、评价; 对工程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进行评价; 对水土保持管理说明和评价; 说明可以组织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的结论及下阶段工作安排。

- 1) 主体工程竣工后,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的编制,根据监测报告进行现场调查、勘测,是否达到验收标准或整改。
- 2) 如现场情况及监测报告完成良好,可组织验收评审会议。
- 3) 验收会议以建设单位的名义组织,通知水土保持验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主体设计单位等共同出席参加。同时邀请地方具有权威的行业专家(或水利部门人员)进行现场审查及分析建议,最终形成《验收鉴定意见书》,专家及在场单位的代表签字。
- 4) 验收审查会议结束后,配合建设单位进行材料整理并发布于网站公示。
- 5) 将《水土保持监测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鉴定意见书》、公示的文件、申请备案的函等5个文件提交于相应的审批机关进行报备。

三、委托方的协作事项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基础资料的最新成果和协作事项:

- (1) 工程技术、施工监理(主体监理)月报等有关材料;
- (2) 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相关技术资料;
- (3) 1:500 数字化实测地形图;
- (4) 为乙方提供现场查勘方便。

四、履行计划、进度、期限、地点和方式

受托方应当按照下列进度要求进行本合同项目的技术服务工作:

1、技术咨询地点:现场监测、调查、会谈结合电话及网络咨询;

2、技术咨询进度安排:

(1) 合同签订后7日内开展项目的水土保持监理工作,15日内提交水土保持监理实施细则,每月10日前提交上月的水土保持监理月报。水土保持监理暂定服务期为1.5年(2020年4月~2021年9月),因工程建设延期造成水土保持监理服务期延长超过3个月的,双方将在本合同的基础上签订补充协议,按服务期延长比例增加水土保持监理相应费用。

(2) 合同签订后7日内进场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进行现状调查和资料收集,按规程规范要求15日内编制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每季度第一个月25日前编报完成上季度的水土保持监测报告,完工并具体验收条件后15日内,

编报完成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监测（监测期限：2020年4月——2021年9月），若项目监测期超出该期限，则乙方按超出时间22500元/季度收费，直到项目完工。

（3）签订合同且甲方提交完整的技术资料后25个工作日内，完成本项目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典型设计，如需要可提供水保相关设计），且合同签订后前三个月，每月前往项目现场进行驻场5-7天，现场进行施工技术指导，其他时间根据甲方及现场实际情况确定。

（4）项目绿化工程完工并具备水土保持验收条件后20日内，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行政许可批复、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主体工程资料等，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

（5）验收报告编制完成后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水土保持方案及其审批决定、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等，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形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明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的结论。

（6）验收审查会议结束后，通过发包人认可的网站或者其他便于公众知悉的方式向社会公开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7）将《水土保持监测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鉴定意见书》、公示的文件、申请备案的函等文件提交于相应的审批机关进行报备。

（8）若甲方延期提交相关资料，则咨询成果提交相应延期。

五、成果文件提交及质量要求

1、按上述相关时间规定按时提交监测报告和设施验收报告。以上报告成果一式8份（根据实际需要及甲方要求可增减）、电子文档1份。

2、技术咨询质量要求：报告满足水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条件。

3、技术咨询质量期限要求：自合同签订日起至双方合同义务完成一年后止。

六、技术服务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1、根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等文件，并经双方共同商定该项目水土保持设计、水土保持监测、监理与验收等咨询服务收费总额（含3%增值税专用发票）为¥459000.00元，大写：肆拾伍万玖仟元整。具体构成如下：

表-1 各项费用统计表

序号	工作内容	费用金额(万元)	备注
1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含现场技术指导)	16.7	
2	水土保持监测	13	
3	水土保持监理	9	
4	水土保持验收	7.2	
	总价	45.9	

2、工程咨询服务费支付方式:

- 1) 甲乙双方正式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20% 作为预付款, 即人民币 91800.00 元, 大写玖万壹仟捌佰元整;
- 2) 水土保持施工图: 在完成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价 30%, 即人民币 137700.00 元, 大写壹拾叁万柒仟柒佰元整;
- 3) 水土保持监测及监理: 乙方按季度完成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及监理工作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本项目合同价 5%, 即人民币 22950.00 元, 大写贰万贰仟玖佰伍拾元整(分四季度支付, 付至合同价 20% 止, 即人民币 91800.00 元, 大写玖万壹仟捌佰元整);
- 4) 水保验收: 项目达到验收条件后, 乙方完成项目验收并取得水务部门备案后 10 日内支付本项目合同价 30%, 即人民币 137700.00 元, 大写壹拾叁万柒仟柒佰元整;
- 5)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前, 乙方须向甲方提交对应金额的合法有效发票和付款申请。

七、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所有施工内容、图纸、资料及所有技术经营信息。
- 2、涉密人员范围: 按《保密法》有关规定执行。

发包人(公章):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
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
公司

地 址: 山西示范区新化路 8 号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
龙路与坂雪岗大道交汇处
德润荣君府 4 栋 A 单元 24
层 24K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351-5679319 电 话: 13806064781

传 真: / 传 真: /

开 户 名 称: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开 户 名 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
公 司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太原并
州北路支行 开 户 银 行: 中国银行深圳大运城支行

账 号: 140018254080500130
02 账 号: 775760245162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成果文件：

阳江市水务局

阳水保〔2022〕27号

阳江市水务局关于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证明的意见

阳春市相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申请，以及该项目水土保持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收悉。经形式审查，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已经你公司验收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材料符合格式规定，并已在网上进行了公示，我局接受备案。



2022年6月6日

抄送：阳春市水务局。

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阳春市相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

前言

项目概况：

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位于广东省阳江市阳春市三甲镇古山村委会、山口村委会、丰增村委会与永宁镇棠梨村委会尖山岭、坡楼村委会青湾一带，场址中心坐标为：东经 $111^{\circ}35'59.17''$ 、北纬 $22^{\circ}10'49.90''$ 。距阳春市直线距离约 23km，场址总体呈不规则多边形展布，东西宽约 17km，南北长约 12km。场址区海拔高度在 400-900m 之间，场址区内地势变化大，植被茂密，属于山地地形，附近有 S14、S371、S113 省道等公路，场内分布多条村道，内外交通较为便利，从 X603 或 X591 再通过村道可到达项目区。

建设规模： 本项目施工实际总占地面积 66.51hm^2 。其中永久占地 2.44hm^2 ，临时占地 64.07hm^2 。建设性质为新建，风电场工程等级为 III 级，工程规模为中型；本项目装机容量为 96MW，共安装 34 台风机，其中 11 台单机容量 3200kW，23 台单机容量 2650kW 的风力发电机组，轮毂高度为 90m、风轮直径为 141m。工程建成后，年上网电量为 214433.7MWh。

工程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78513.23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5677.75 万元。项目建设单位为阳春市相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设工期： 本项目已于 2019 年 10 月开工，主体于 2020 年 12 月完工，水土保持工程于 2022 年 4 月底完工，总工期 31 个月。

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2017 年 1 月 5 日，阳春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以《关于出具阳春市回头龙风电项目选址规划申请的意见》确定了本工程属于我省陆上风电规划建设的项目范围内。

2018 年 12 月 31 日，阳江市发展和改革局以《阳江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核准的批复》对本项目进行批复（阳发改核准〔2018〕28 号）。

2018 年 11 月 29 日，阳江市国土资源局出具了《关于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建设用地的预审意见》（阳国土资函字〔2018〕1086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2018 年 8 月，阳春市相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委托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了《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8 年 10 月 25 日～26 日，阳江市水务局在阳江市召开了《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根据专家组评审意见，方案编制人员对报告书进行了修改和补充完善。2018 年 12 月 3 日，阳江市水务局以阳

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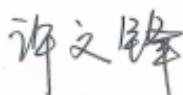
责任页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批准： 李明水（高级工程师）



核定： 许文锋（高级工程师）



审查： 赖如万（高级工程师）



校核： 欧斌（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苏瑞幸（工程师）



编写： 程畅航（助理工程师）（参编 1 至 7 章）



刘慧（助理工程师）（参编附件附图）



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监测时段: 2021年10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项目名称		阳春市回头龙风电场项目		
建设单位 联系人 及电话	林伟雄/ 13927559983	监测项目负责人(签字)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填表人 及电话	刘慧/ 15218711331	2022年1月9日	2022年 月 日	
主体工程进度		本项目于2019年10月开工, 截至2021年12月底, 主体工程已完工, 正在进行水土保持工程施工。		
指 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扰动地 表面积 (hm ²)	合计	87.46	0.59	66.51
	风电机组及安装场区	9.19	0	14
	施工(检修)道路区	66.4	0.59	50.8
	集电线路区	1.69	0	0
	升压站区	0.93	0	0.9
	施工工区	0.65	0	0.31
	弃渣场区	8.60	0	0.3
	材料堆放场	0	0	0.2
弃土 (石、 渣)量 (万 m ³)	合计量/弃渣场总数	3	0	1
	弃渣场 1	7.2	0	0
	弃渣场 2	8.2	0	0
	弃渣场 3	4.6	0	0
	弃渣场 4(实际)	0	0	2.24
	渣土防护率(%)	/	98	/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数量(hm ² /座/处)		87.46	0.59	66.51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hm ²)	18.3	0	15.51
	表土回填(m ³)	36595	0	19100
	浆砌石挡墙(m)	7779	356	3420
	浆砌石排水沟(m)	57451	0	0
	浆砌石截水沟(m)	25448	0	0
	砖砌(带盖板)排水沟(m)	198	0	100
	浆砌石截排水沟(m)	1717	10560	26087

4. 华润广西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

甲方合同编号: ZFJBP0-CPJGC04-2022050008

乙方合同编号: 2022-23

**华润广西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 华润风电（贺州）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字

华润广西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原则上,经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1. 定义

- 1.1.甲方: 指华润风电(贺州)有限公司,或其合法受让人。
- 1.2.乙方: 指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或经甲方同意的其合法受让人。
- 1.3.双方: 甲方和乙方合称双方。
- 1.4.项目: 指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平桂区的华润广西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项目。
- 1.5.合同: 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本技术服务合同及其附件。
- 1.6.技术服务: 指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根据甲方的要求,利用自身的信息优势和专业水平,提供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技术服务,为甲方提供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成果。
- 1.7.技术服务成果: 指合同第 3. 条约定的技术服务成果,及合同未明确约定但根据法律规定或属于完成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所必需的其他成果。技术服务成果包含初步技术服务成果和最终技术服务成果。
- 1.8.技术文件: 指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向乙方提供的所有报告、图纸、标准、规范等技术文件。
- 1.9.验收: 指根据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质量标准,对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成果进行审查、检验、评估,并作出相应的结论的活动。
- 1.10.合同总价: 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地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费用,包括人工费用、技术服务成果印刷费用、考察调研费用、差旅费、税费、利润等与合同有关的所有费用。
- 1.11.日、月、年是指公历的日、月、年;“天”是指 24 小时;“周”是指 7 天。
- 1.12.元: 指合同中作为货币单位的人民币元。

2. 技术服务的内容、质量标准

2.1. 技术服务的内容:

华润广西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项目工程（以下简称大平风电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一、监测范围: 包括进场道路、升压站、场内道路、边坡、风机平台区、35kV 集电线路塔基区、送出线路塔基区、临时堆土区、建设期弃土场及直接影响区等本项目所有需要水土保持防治责任的范围。

二、监测内容:

1、水土流失量监测, 主要监测土壤流失量, 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弃石、弃土、弃渣以及开挖量、回填量等情况进行监测;

2、水土流失范围监测, 主要监测不同时段项目建设区、直接影响区损毁和破坏水土保持设施情况;

3、水土流失危害监测, 主要监测由于开发建设项目的建设引发的与其具有直接关系的水土流失灾害发生情况;

4、水土保持防治效益监测, 主要包括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 是否实行“三同时”, 水土保持工程防治水土流失、保护水土资源的效益情况;

5、其他水利行政部门要求的水保监测工作内容以及其他大平风电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相关的工作;

6、参加大平风电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 并对监测成果进行总结汇报。

三、监测方法: 监测单位每次现场监测后, 应向建设单位及时提出水土保持监测意见。水土流失情况监测采用地面观测、实地量测、遥感监测和资料分析的方法。其他监测方法、要求应符合《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规程(试行)》等相关要求:

四、监测频次:

1、取土（石、料）场、弃土（石、渣）场面积、水土保持措施不少于每月监测记录 1 次;

2、正在实施取土（石、料）场、弃土（石、渣）场方量、表土剥离情况不少于每 10 天监测记录 1 次;

3、临时堆放场监测频次不少于每月监测记录 1 次。

4、堆渣大于 500 万 m³ 的弃渣场应采用监控设备等开展全程实时监测。

5、取土（石、料）弃土（石、渣）的方量监测精度不小于 90%。

6、土壤流失面积监测应不少于每季度 1 次。

7、土壤流失量、取土（石、料）弃土（石、渣）潜在土壤流失量应不少于每月 1 次，遇暴雨、大风等应加测。

8、土壤流失面积、土壤流失量和取土（石、料）弃土（石、渣）潜在土壤流失量监测精度不小于 90%。

9、工程措施及防治效果不少于每月监测记录 1 次。

10、植物措施生长情况不少于每季度监测记录 1 次。

11、临时措施不少于每月监测记录 1 次。

12、水土保持措施监测精度不小于 95%。

五、监测服务期：至签订合同日起，监测服务期为 2 年。

2.2.本合同技术服务执行以下质量标准：

2.2.1.满足《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及委托方相关要求。

2.2.2.满足水土保持监测有关规定要求，对工程区内水土流失及其防治情况、生态环境变化情况、水土流失危害、水土保持措施效果进行动态监测。

2.2.3.技术服务应同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技术标准、国家及行业标准；以上标准不一致的以最严格、最保守、最高规格的标准的约定为准。

3. 技术服务成果及交付时间

序号	技术服务成果		数量	形式	交付时间	备注
初步技术服务成果：						
1	(1)	水土保持监测 实施方案	5	纸质版	合同签订后且甲方 提供编制报告所需 资料齐全后 15 天内 报送水土保持监测 实施方案，包括电 子版	技术成果 由监测单 位按时将 报告报送

甲方合同编号: 7FJBP0-CPJJGC04-20220500008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2)	水土保持监测 季度报告	5	纸质版	每季度监测后 15 天 内报送水土保持监 测季度报告, 包括 电子版	至水利部 门备案
	(3)	其他相关技术 成果	5	纸质版	根据甲方要求	
最终技术服务成果:						
2	(1)	水土保持监测 总结报告	10	纸质版	监测完成后 30 天内 报送水土保持监测 总结报告。	技术成果 由监测单 位按时将 报告报送 至水利部 门备案
	(2)	其他相关技术 成果	10	纸质版	根据甲方要求	

4.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文件

序 号	技术文件	形式	提供时间	备注
1	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场 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若 有变更, 提供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 书报批稿及批复文件)	Word、 CAD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2	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场 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批复文件	PDF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3	(1) 主体工程初步设计报告; (2) 施工图文件。	Word、 CAD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4	(1) 主体施工监理报告; (2) 水土保持监理报告(如有)。	Word (月报 或季 报)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5	项目相关的批复文件	PDF	合同签订后	

字

			7 天内	
6	工程矢量图 (如有请提供)	km1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位置及项 目范围
7	土石方情况: 开挖量: 万 m ³ 填方量: 万 m ³ 弃方量: 万 m ³ 取土量: 万 m ³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	弃方处置 情况: 位置跟水 保方案有 无变化: 有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无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防治责任 的主体: 本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甲方提供的技术文件供乙方研究参考, 甲方并不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乙方必须依赖自身的专业能力, 对甲方提交的技术文件进行分析后再使用。

5. 技术服务成果的验收:

5.1. 初步验收: 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约定的初步技术服务成果后, 由甲方组织初步验收, 并出具初步验收意见,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初步验收意见对初步技术服务成果进行修改和完善。

5.2. 最终验收: 乙方向甲方提交合同约定的最终技术服务成果后, 由甲方组织验收, 确定最终技术服务成果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并决定是否签署验收文件。

5.3. 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最终技术服务成果没有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 则由乙方无偿对技术服务成果进行修改和完善, 但并不免除乙方根据合同第 10. 条应当承担的违约责任。

6. 合同总价及支付方式

甲方合同编号: 7FJBP0-CPJJGC04-20220500008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6.1. 合同总价: 本合同含税总价金额为 118000.00 元, 大写 壹拾壹万捌仟元整;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111320.75 元, 增值税税率为 6%, 增值税金额为 6679.25 元。合同总价, 除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进行调整外将保持固定不变, 不因任何情形而调整。

6.2. 支付方式

6.2.1. 合同生效且乙方提交相应金额的财务收据后 10 天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即 23600.00 元整) 作为预付款。

6.2.2.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时间交付最终技术服务成果且通过甲方最终验收, 并且乙方提交金额为合同总价的合法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80% (即 94400.00 元整)。

6.2.3. 以上合同价款, 甲方将按照乙方要求汇入如下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 具体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户 名: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运城支行。

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黄阁北路龙岗天安数码创新园 3 号厂房 A 座 A102-A202-1 单元。

账 号: 775760245162。

7. 知识产权

7.1. 乙方保证对向甲方提交的技术服务成果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 乙方向甲方交付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成果时, 则技术服务成果的所有权 (含技术服务成果所附的著作权等知识产权) 转移至甲方。

7.2. 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文件和工作条件所完成除按合同要求外的其他技术成果, 归甲乙双方共同所有。

7.3. 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 归甲方所有。

7.4. 乙方的知识产权保证义务: 乙方保证甲方不会因使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成果而遭到来自任何第三方的关于知识产权方面的侵权指控、权利主张或提出异议; 乙方应保护甲方免受由此产生的任何诉讼、索赔、要求、费用 (含律师费) 等损害。

8. 保密

甲方合同编号: 7FJBP0-CPJJGC04-2022050008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签字页)

甲方: 华润风电(贺州)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徐海

通信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平桂区公会镇建设南路3号

联系电话: 0774-3369892

传真: /

乙方: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王伟

通信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布龙路与坂雪岗大道交汇处德润荣君府4

栋A单元24层24K

联系电话: 13798320161

传真: /

签署日期: 2022年5月17日

成果文件:

贺州市水利局

贺水水保函〔2023〕103号

贺州市水利局关于 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80MW 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的函

华润风电（贺州）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80MW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的请示》收悉，现函复如下：

我局收到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80MW风电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向社会公开验收证明材料各1份，报备材料符合《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管理办法》（桂水规范〔2020〕4号）规定，现予以备案。

请你公司加强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工作，并配合我局、平桂区水利局做好该项目的水土保持监管工作。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平桂区水利局。



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场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 华润风电(贺州)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前言

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场项目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南部大平瑶族乡、公会镇和沙田镇境内，西部邻昭平县。项目坐标范围为：东经 $111^{\circ}16'46.87''\sim111^{\circ}26'41.89''$ ，北纬 $24^{\circ}5'49.13''\sim24^{\circ}15'52.74''$ ，行政区划隶属于贺州市平桂区境内，为新建建设类项目。

风能是绿色环保新能源之一，建设风电场可充分利用清洁的可再生能源，改善能源结构，节约煤炭资源，减少煤炭燃烧产生的污染排放量，有利于环境保护，符合国家能源产业发展方向。贺州平桂大平风电场 80MW 风电场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能源产业发展方向，符合广西能源发展战略，满足地区电网电力负荷增大的需求，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因此，贺州平桂大平风 80MW 风电场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十三五”期间我国在能源领域将实行的工作重点和主要任务是加快能源工业结构调整步伐，努力提高清洁能源开发生产能力。发展可再生能源，提高风电、小水电、光伏电源等可再生能源在能源消耗中的比例是改善能源结构、加强环境保护的必然选择。因此，合理开发利用风能资源，符合能源产业发展的方向。根据《广西陆上风电场建设规划修编》（2015 年送审稿），本项目为广西“十三五”推荐风电开发项目，因此，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场项目的建设是符合广西风电建设规划需要的。

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场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包括新建 16 台单机容量 4500kW 风力发电机组和 2 台单机容量 4000kW 风力发电机组，新建 1 座 110kV 升压站，接入 220kV 信都变电站。

本工程施工实际总占地面积为 64.97hm^2 ，其中永久占地 1.36hm^2 ，临时占地 63.61hm^2 。工程建设实际挖填方总量为 285.39 万 m^3 ，总挖方 142.85 万 m^3 ，填方总量 142.54 万 m^3 ，借方 2.72 万 m^3 ，弃方 3.03 万 m^3 （弃方已运至弃土场回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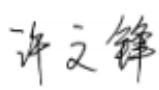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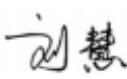
工程于 2021 年 10 月开工，2023 年 5 月完工，总工期 20 个月。工程总投资工程动态总投资为 69835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3518 万元。

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场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责任页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姓名	职务/职称	签名
批准	李明水	高级工程师	
核定	许文锋	高级工程师	
审查	苏瑞幸	工程师	
项目负责	陈 铁	工程师	
编写	刘 慧	助理工程师	
	苏宝育	助理工程师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项目名称		监测时段: 2021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建设单位	巫甫坚/17677107123	监测项目负责人(签字)	华润电力贺州平桂大平 80MW 风电场项目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4511020102956		
联系人及电话	刘建/15218711331	2023年01月04日			
主体工程进度		项目于2021年10月20日开工, 截止2022年12月底, 升压站主体工程已施工完毕, 风电机组已全部组立完毕, 集电线路区已全部施工完毕, 已进行试运行状态。目前风机平台区域现状为裸露状态。道路工程区路面大部分已硬化, 部分采用碎石铺垫, 路基边坡已完成排水及绿化措施。			
指标		设计总量	本季度	累计	
扰动地表面积 (hm ²)	合计	73.98	0	73.15	
	风力发电场区	4.34	0	4.33	
	升压变电站区	0.64	0	0.65	
	集电线路区	0.10	0	0.13	
	交通道路区	57.29	0	56.52	
	施工生产生活区	1.26	0	1.21	
	弃渣场	10.35	0	10.31	
弃土(石、渣)量 (万 m ³)	弃渣总量	109.12	0	100.75	
	渣土防护率%	97	98	97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数量 (hm ² /座/处)		72.93	0	72.00	
水土保持措施工程措施	风力发电场区	表土剥离(万 m ³)	0.87	0	0.72
		绿化覆土(万 m ³)	0.87	0	0.72
	集电线路区	表土剥离(万 m ³)	0.02	0	0.01
		绿化覆土(万 m ³)	0.02	0	0.01
	升压变电站区	表土剥离(万 m ³)	0.13	0	0.11
		绿化覆土(万 m ³)	0.13	0	0.11
		浆砌石截排水沟(m)	150	0	159

5. 国电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芙蓉山风电场二期水土保持工程
施工监测技术服务

2020-67

国电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芙蓉山风电场二期水土保持工程施
工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正本)

合同编号：FRSFDII-QTHT-2020-07

甲方：国电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16号)的要求,甲方委托乙方对芙蓉山风电场二期工程项目开展施工期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以满足水土保持竣工验收的需要。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乙方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内容

根据监测规范,对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水土保持施工进行全过程水保监测,主要包括:

(1) 编制相关的报告和规划,包括水土保持监测方案、监测季报、监测年报以及监测总结报告等。

(2) 协助建设单位落实水土保持方案,加强水土保持设计和施工管理,优化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协调水土保持工程与主体工程建设进度;

(3) 及时、准确掌握开发建设项目水土流失状况和防治效果,提出水土保持改进措施,减少人为水土流失;

(4) 及时发现重大水土流失隐患,提出水土流失防治对策与建议;

(5) 提供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技术依据和公众监督基础信息,促进项目区生态环境的有效保护和及时恢复。

(6) 协助甲方通过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在湖南省水利厅的备案。

(7) 协助甲方及时将水土保持监测有关报告及时向省、市、具有关部门报送。

(8) 配合有关机构或甲方委托的咨询机构对项目的评估、咨询、审查、验收、移交等工作，提供所需监测资料。

(9) 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技术部分。

(10) 工期：合同签订后 18 个月。

第二条 乙方提交成果及质量要求

1. 乙方应编制完成本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同时应于每季度第一月提供上一季度水土保持监测报告。并根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需要，于本工程竣工验收前 15 日内提交《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10 份。

2. 乙方应按照国家颁发的规程、规范、技术标准、国家审批的相关文件和经确认的方案开展本合同工作，按时提供合同规定的资料。工作范围和深度满足国家水土保持方面有关规程、规范及本合同要求，所提交的成果应满足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要求。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甲方应协助乙方收集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工程相关的技术资料。

2. 提供工作条件

无。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监测费用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18450 元，大写：壹拾壹万捌仟肆佰伍拾元整，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3%。包括水土保持现场期测、调查观测、设计、管理、报告编制、资料收集和税金等相关费用。

2. 乙方提交本工程开工当年的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后，甲方凭乙方有效票据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乙方提交本工程开工当年的水土保持监测第三个季度报告后，甲方凭乙方有效票据支付合同总价的 30%；甲方芙蓉山风电场二期风电项目水土保持自主验收通过湖南省水利厅备案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有效票据支付合同总价的 40%。

3. 乙方为完成上述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发生的交通、通讯、食宿、差旅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依法归乙方所有的知识产权及商业秘密信息。

2. 涉密人员范围：与本工程有关人员。

3. 保密期限：到本工程竣工投产。

4. 涉密人员责任：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乙方应保护

依法归甲方所有的知识产权及商业秘密信息，不得将甲方工程的核心内容对外传播，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提供给第三方，不得将本合同及水土保持监测报告及其他相关的内容披露或提供给第三方。

2. 涉密人员范围：乙方监测组成员，审查会成员及其他相关人员。

3. 保密期限：到本工程竣工投产。

4. 涉密人员责任：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的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5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发生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水灾、火灾、战争、传染病的暴发流行以及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干涉行为）。

2. 行业标准及国家法律政策发生变化。

3. 无。

第七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提交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成果的形式：以报告书、电子文档形式交付。提交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水土保持监测季报和总结报告各 5 套、电子文档各 1 套。

2. 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水土保持监测技

术规程》(SL277-2002)、《开发建设水土保持技术规范》(GB50433-2008)的有关要求进行验收。

3. 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监测成果需符合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湖南省水利厅备案要求。

4. 自主验收备案的时间和地点：由湖南省水利厅拟定。

第八条 双方确定

1. 本合同项下的工作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 在本合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第九条 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自双方责任全部完成之日起自动失效。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6份，甲方5份，乙方1份。

此页无正文

甲方：国电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纳税人登记号：91430923MA4L4QTR10

开户银行：工行安化支行

账 号：1912034009020168820

签订日期： 2020.9.14.

乙方：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叶青

联系电话：138060647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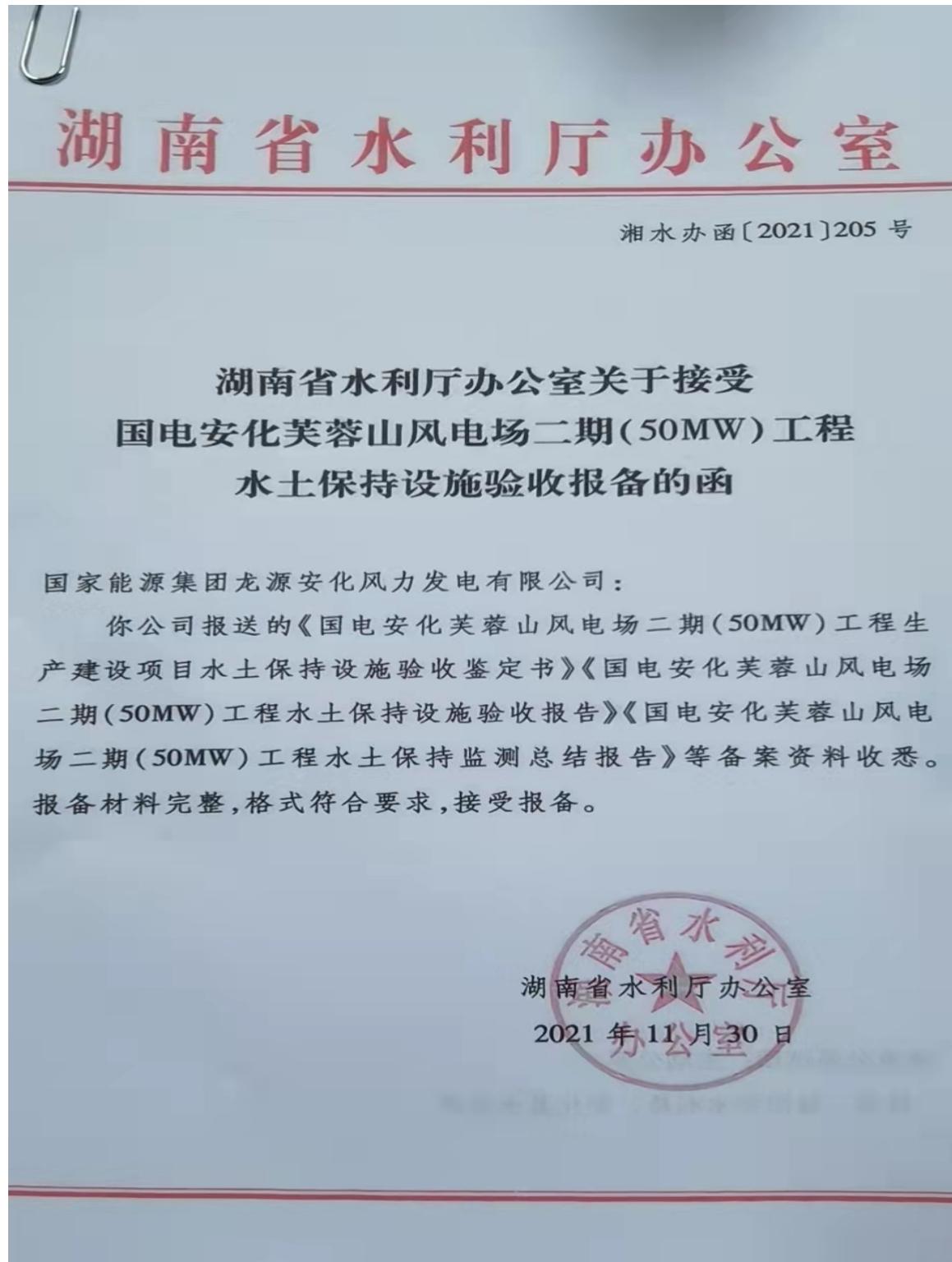
纳税人登记号： 9144030005896489XD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大运城支行

账 号：775760245162

签订日期： 2020. 9. 8

成果文件:



国电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50MW)工程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国家能源集团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7月

前言

项目概况：

国电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50MW)工程位于湖南省益阳市安化县境内，与安化县城区公路距离约 62km，场址总面积约 6.8km²，地理坐标介于东经 111°45'30" ~ 111°52'30"，北纬 28°07'30" ~ 28°13'55"之间，海拔高度在 1107m ~ 1416m 之间。

本风电场工程布置 25 台单机容量为 2000kW 的风力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为 50MW，共配 25 台箱式变电站。本项目升压站与一期风电场共用，年上网电量为 107.03GW·h，年等效满负荷小时数为 2141h，容量系数为 0.244。风电场集电线路总长 48.6km，全部为直埋电缆。本期工程场内临时施工检修道路均接自于芙蓉山一期场内临时施工检修道路上，总长 27.8km，全部为新建道路，路面宽 4.5m，采用泥结碎石路面，两边各 0.5m 宽土路肩；设施工生产区 1 处，弃渣场 7 个。

工程总占地面积 55.38hm²，其中永久占地 0.88hm²，临时占地 54.5hm²。建设过程中土石方开挖总量 98.32 万 m³，土石方回填及填筑总量 80.50 万 m³，产生弃渣 17.82 万 m³。建设过程中剥离表土共计 6.06 万 m³，表土回填 6.06 万 m³。

工程不涉及拆迁安置事宜。建设工期从 2019 年 12 月至 2021 年 6 月，总工期 19 个月。项目总投资 4.52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0.74 亿元，资金全部由建设业主自筹。

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2016 年 9 月，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国电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50MW)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2017 年 1 月，国家能源集团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委托北京林丰源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进行国电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50MW)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编制工作。2017 年 8 月 2 日，湖南省水利厅以湘水函〔2017〕181 号文对《国电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50MW)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予以批复。

2020 年 4 月，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受国家能源集团龙源安化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委托完成了《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技术设计说明》。

因工程风机点位发生变化，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6〕65 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18〕16 号）要求，应编报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并按照水土保持方案管理权限报水行政主

国电安化芙蓉山风电场二期(50MW)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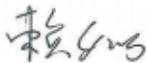
责任页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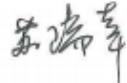
批准： 李明水（高级工程师）



核定： 赖如万（高级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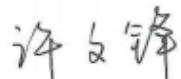
审查： 苏瑞幸（工程师）



校核： 黄勇（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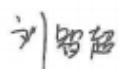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许文锋（高级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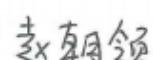
编写： 刘慧（助理工程师）（参编 1 至 3 章、附件附图）



刘智超（助理工程师）（参编 4 至 5 章）



赵朝领（参编 6 至 7 章）



一、项目团队基本情况

(一) 项目负责人水土保持高级技术职称证书

项目负责人：李明水



(二) 拟派项目团队基本情况表

拟派项目团队基本情况表

拟派项目团队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项目中拟担任职务或专业	注册资格或职称 证	社保证明 或其他相 关证明	学历	备注
1	李明水	项目负责人	水土保持高级 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 注册咨询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社保证明	本科	
2	许文锋	其他人员	高级工程师	社保证明	专科	
3	赖如万	其他人员	高级工程师	社保证明	专科	
4	苏瑞幸	其他人员	水土保持工程师	社保证明	本科	
5	詹牧	其他人员	高级工程师	社保证明	本科	
6	陈铁	其他人员	工程师	社保证明	专科	
7	唐祥	其他人员	工程师、注册土 木工程师	社保证明	硕士	
8	何灵	其他人员	工程师、咨询工 程师	社保证明	专科	
9	刘慧	其他人员	助理工程师	社保证明	本科	
10	陈诗天	其他人员	助理工程师	社保证明	本科	
11	贲定福	其他人员	助理工程师	社保证明	本科	
12	黄语武	其他人员	/	社保证明	专科	

注：本表应按专业依次填写。表格不足时可续页。

(三) 拟派项目负责人及项目团队人员简历及证书

拟派项目团队成员简历表

1. 李明水的简历表

姓名	李明水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7.2.4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高级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 注册咨询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南昌水利水电专科学校水土保持专业、北京林业大学水土保持专业 (函授)			毕业时间	1989年		
现任职务	项目负责人						
参加工作时间	1989.7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35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职称证、注册执业资格证、学历证书等原件扫描件。

身份证件



毕业证:



职称证：



粤高职证字第 0902001100286 号



李明水 于二〇〇八年

十一月，经深圳市水利水电工
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水土保持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九年二月二十三日



注册土木工程师资格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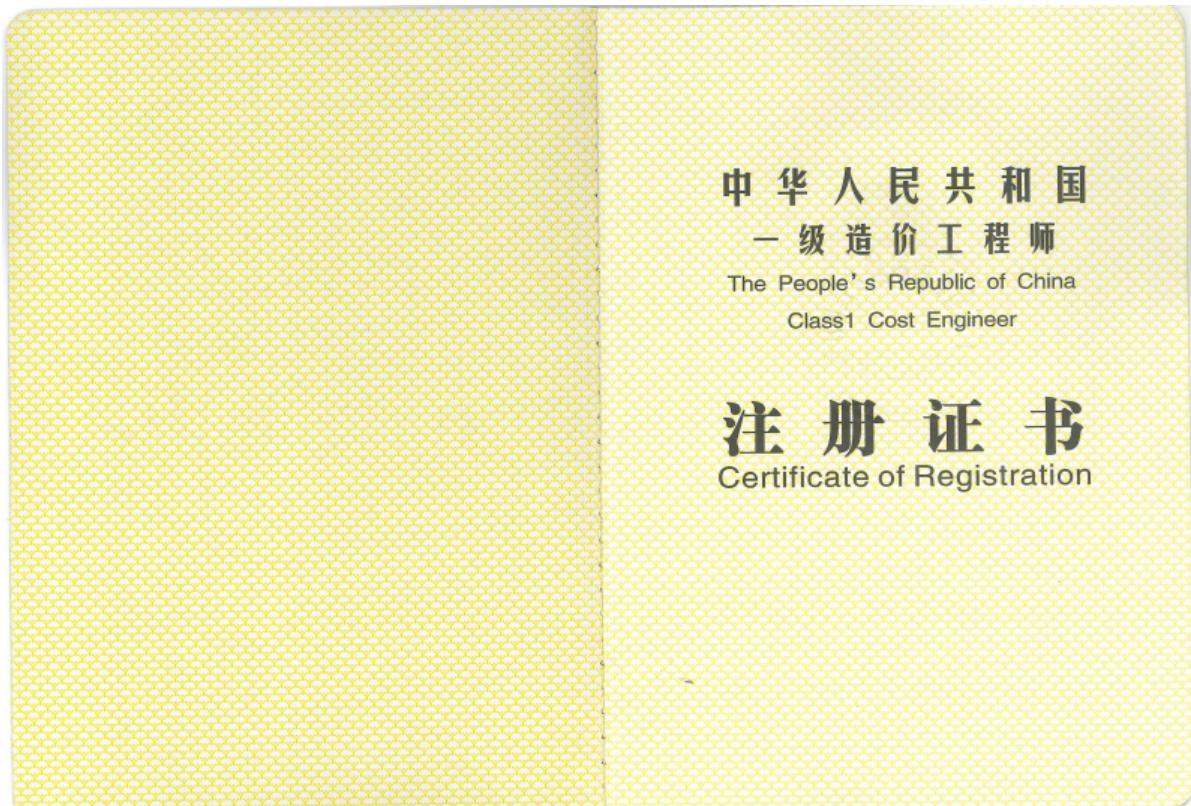


注册咨询工程师资格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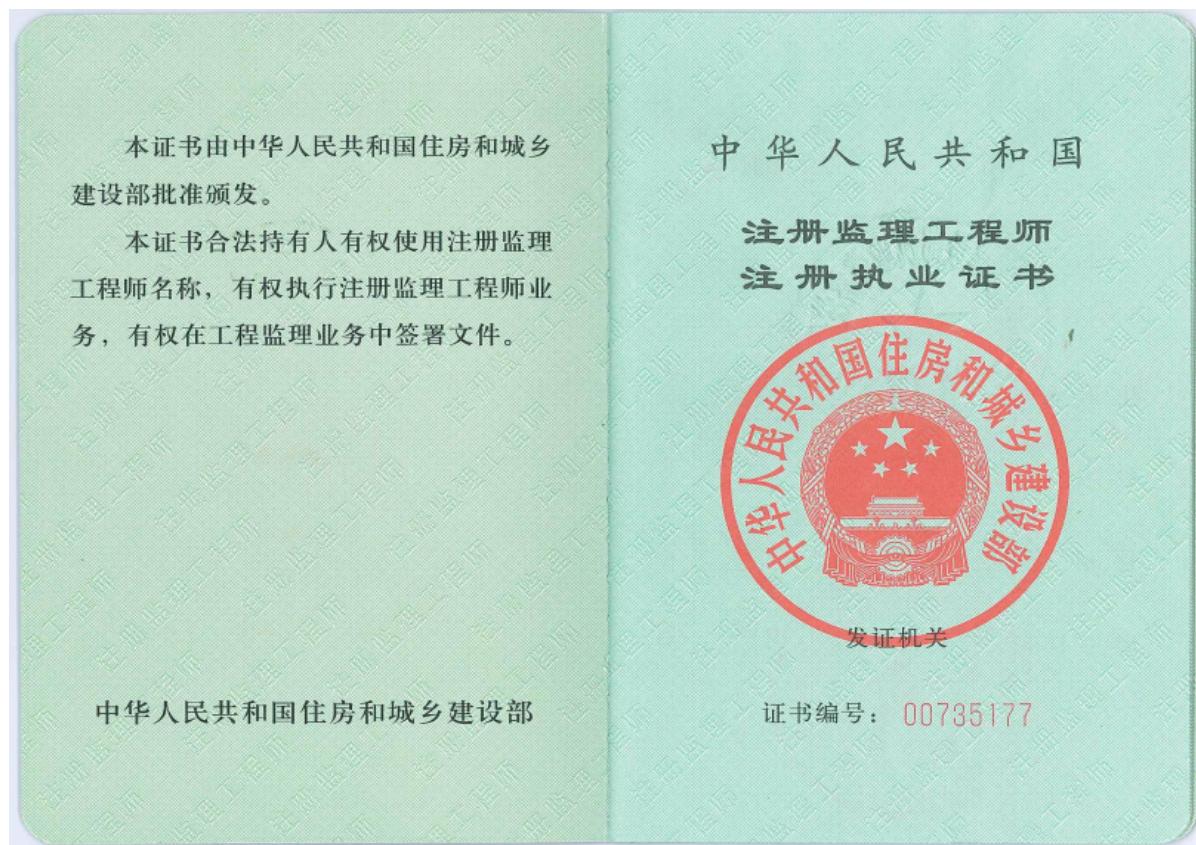
继续注册 Renewal Registration	变更注册(单位) Registration for Change of Working Unit
<p>经审查合格,准予继续注册,有效期至 年 <u> </u> 月 <u> </u> 日止。</p> <p>Be qualified after the examination and permitted renewal registration, valid until /y /m /d.</p>	
<p>原执业单位 Original Working Unit</p> <p>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p>	
<p>现执业单位 Present Working Unit</p> <p>深圳鹏达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p>	
注册机构(章) Registration Institution (Seal)	注册证号 <u> </u> 注咨24200900050
年 <u> </u> 月 <u> </u> 日 /y /m /d	

初始注册 Initial Registration	
	
<p>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_____</p>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注咨24200900050
<p>签发日期: Issued on <u> </u> 2009 年 <u> </u> 月 <u> </u> 日 <u> </u> /y /m /d</p>	
<p>初始注册有效期 3 年 The initial registration is valid for 3 years.</p>	
<p> </p>	

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水土保持监测培训证书：



说 明

一、本证书是水利行业工作人员参加培训的有效凭证，作为水利工作人员考核、上岗录用、职务晋升、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重要依据。

二、本证书按《水利部干部教育培训管理办法》进行登记。

三、本证书由人事教育部门根据人员管理权限进行管理和审核。

四、本证书由水利行业工作人员本人保管，不得伪造、涂改，如有遗失或损坏，应申请补发。

五、本证书由水利部统一印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翻印。

证书编号：水保监函 4654

发证单位：水保监测中心

发证日期：2011.4.19

培训登记

主办单位	水保中心	
承办单位		
培训形式	脱产	培训地点 云南
起止时间	4.8-4.13	总学时(分) 36
培训内容(科目)	学时(分)	成绩
水保监测概论	4	合格
开发建设项目水保监测	4	合格
水保地方法观测	12	合格
遥感监测	8	合格
G2S在水保监测中应用	8	合格
		八

登记人(签字):



-4-

李明水同志自2011年4月8日

至2011年4月13日参加水土保持

监测 培训,经考试(核)成绩

合格,特此证明。

主办单位

(盖章)

2011年4月19日

审核验印单位

(盖章)

2011年4月19日

-5-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明水

社保电脑号：604170447

身份证号码：36010219670204635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33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332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20.0	
2025	04	71332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20.0	
2025	05	71332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20.0	
2025	06	71332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20.0	
2025	07	71332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20.0	
2025	08	713320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20.0	
合计			9600.0	4800.0			3000.0	1200.0			300.0		240.0		180.0		12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6e86777）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33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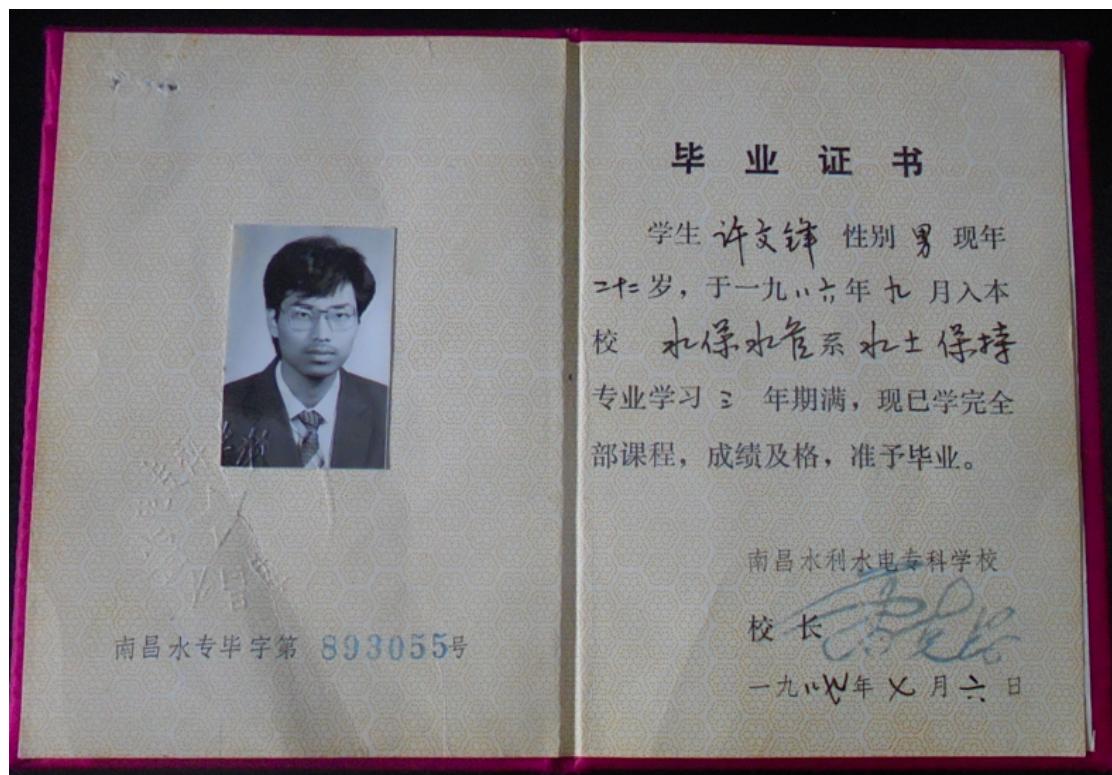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6日
证明专用章

1. 许文锋的简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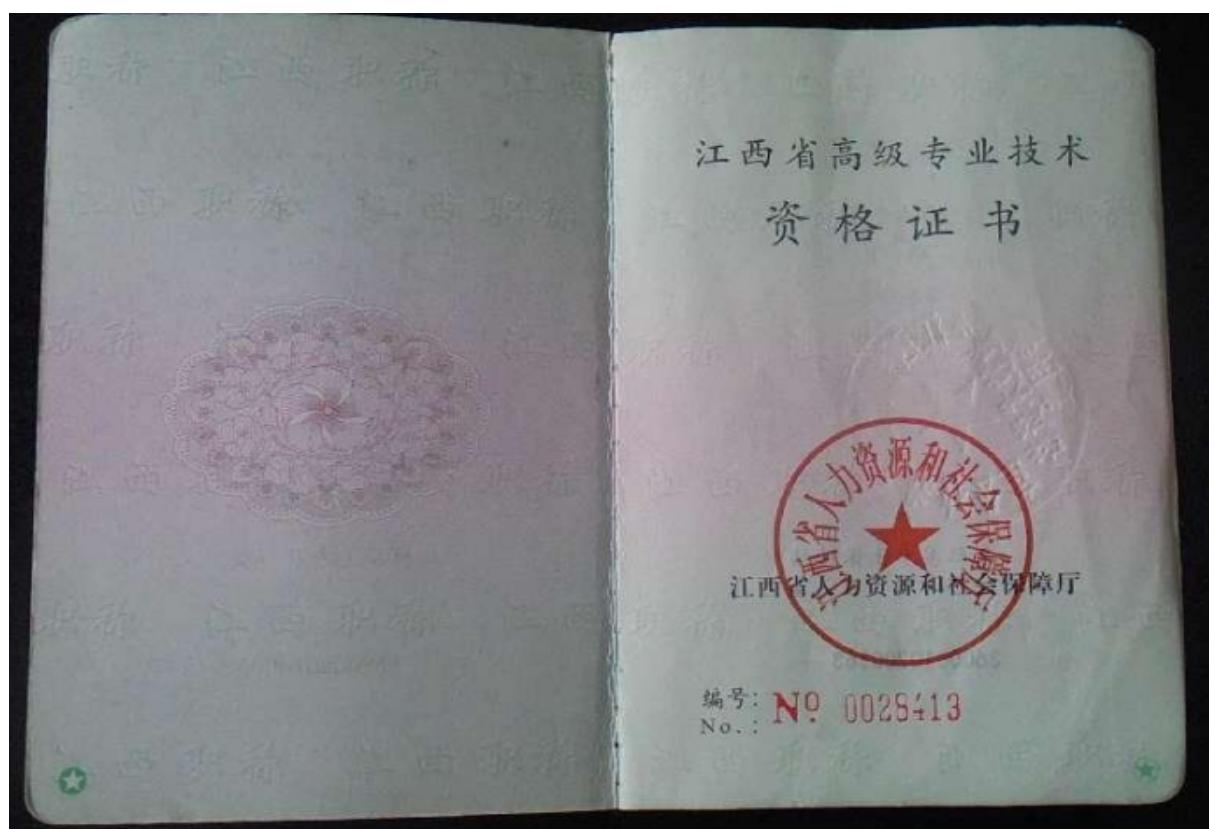
姓名	许文锋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7.11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南昌水利水专科学校 水土保持专业		毕业时间	1989.6	
现任职务	总工				
参加工作时间	1986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35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职称证、注册执业资格证、学历证书等原件扫描件。

毕业证:



水土保持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许文锋

社保电脑号：646243217

身份证号码：3601021967112165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33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4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5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6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7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8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合计			4312.32	2156.16			606.0	202.02		202.02		60.48	30.24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778389t）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33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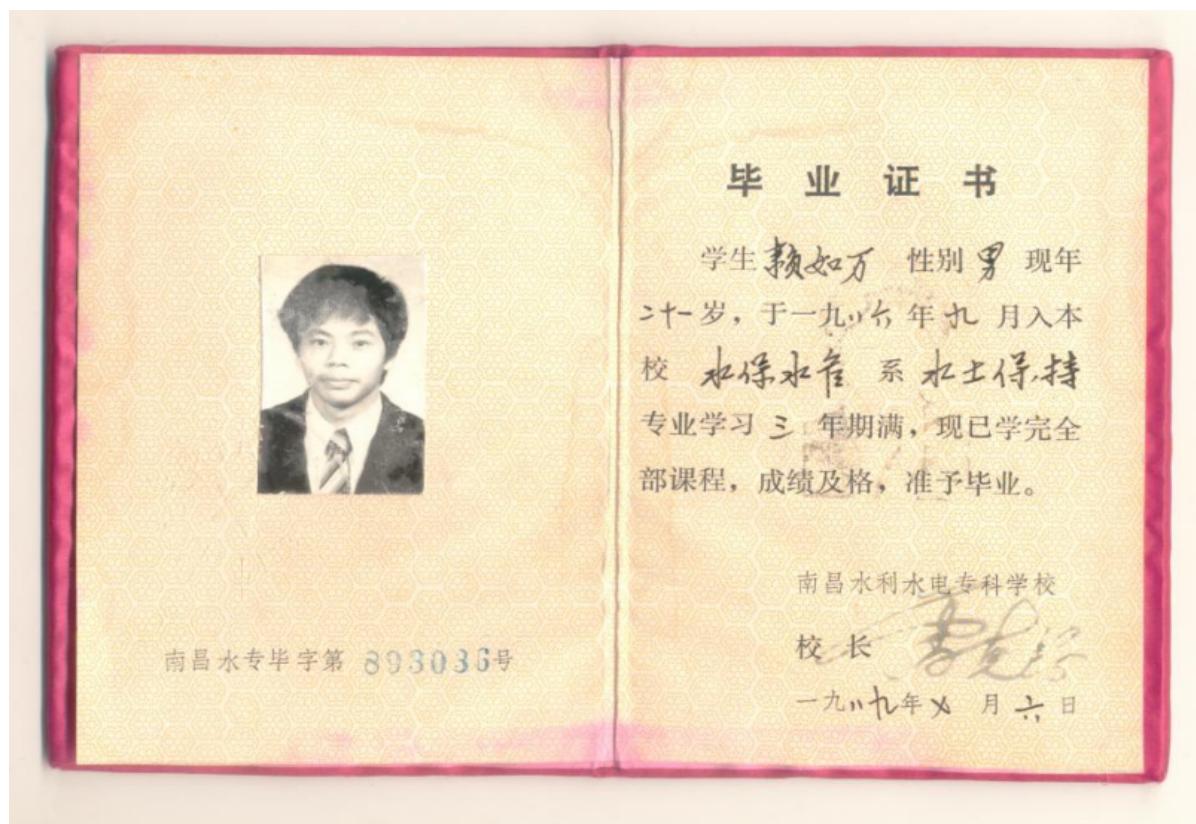


2. 赖如万的简历表

姓名	赖如万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 6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南昌水利水电专科学校 水土保持专业		毕业时间	1989. 6	
现任职务	副总工				
参加工作时间	1989 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35 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职称证、注册执业资格证、学历证书等原件扫描件。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赖如万

社保电脑号：806137660

身份证号码：3621331968060653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33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4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5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6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7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8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合计			4312.32	2156.16			606.0	202.02		202.02		60.48	30.24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77974c7）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33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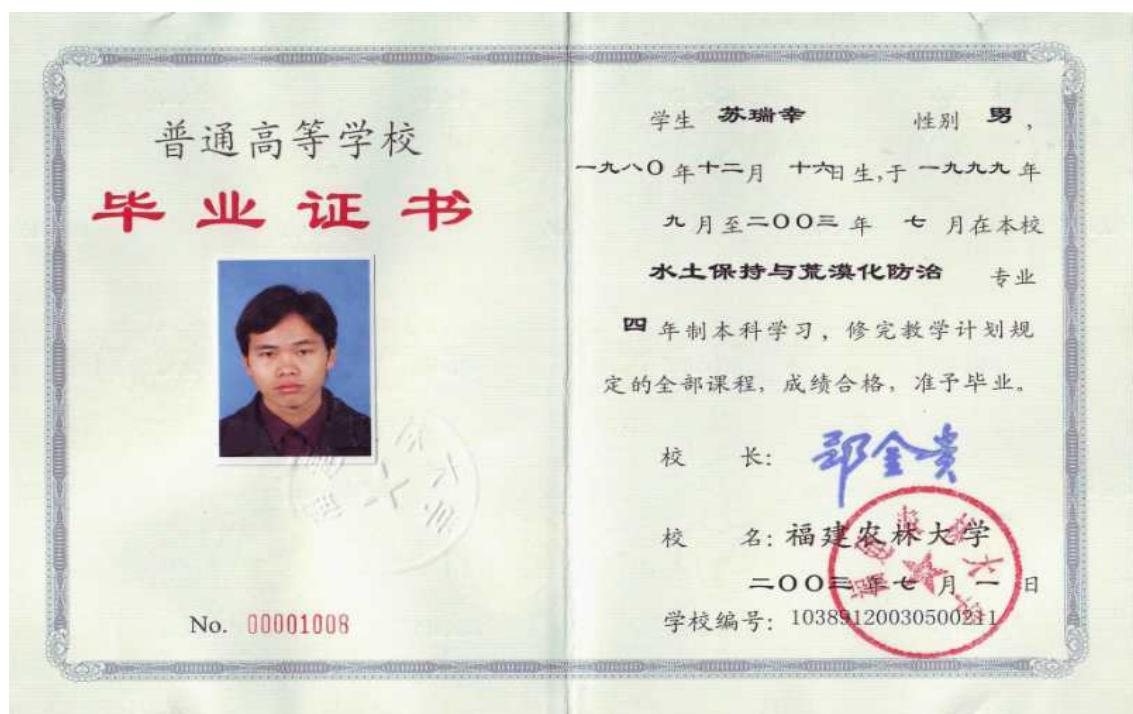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6日
证明专用章

3. 苏瑞幸的简历表

姓名	苏瑞幸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12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水土保持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福建农林大学 学校 水土保持与荒漠化 防治专业	毕业时间		2003.7	
现任职务	项目经理				
参加工作时间	2003 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21 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职称证、注册执业资格证、学历证书等原件扫描件。

毕业证:



职称证:





姓 名: 苏瑞琴
性 别: 男
工作单位: 深圳市森然生态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职 称: 设计师
专 业: 水土保持

水保方案培(中)号: 20090024

苏瑞琴同志于 2009 年 3 月 21 日
至 2009 年 3 月 26 日参加第一期
开发建设水土保持方案编制人员
岗前培训班, 经考试, 成绩合格, 特
发此证。



姓 名: 苏瑞琴
身份证号:

单 位:

证书登记 水保监培证第 0628 号

水土保持监测技术培训

结 业 证 书

苏瑞琴同志, 于 2004 年 8 月 29 日
至 2004 年 9 月 2 日, 参加水土保持
监测技术培训班, 学习期满, 成绩合
格, 特发此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苏瑞幸

社保电脑号：603972897

身份证号码：3505261980121655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33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6	5.04
2025	04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16	5.04
2025	05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16	5.04
2025	06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16	5.04
2025	07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16	5.04
2025	08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16	5.04
合计			4581.84	2156.16			2019.9	807.96		202.02		60.48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773fa90）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33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 詹牧的简历表

姓名	詹牧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 1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高级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u>西北农林科技大学</u> <u>学校水利水电</u> <u>工程专业</u>		毕业时间	2009. 7	
现任职务	项目组成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08 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9 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职称证、注册执业资格证、学历证书等原件扫描件。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詹牧

社保电脑号：814532030

身份证号码：612523198401250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33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4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5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6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7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8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合计			4312.32	2156.16			606.0	202.02		202.02		60.48	30.24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6eb739t）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33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5. 陈铁的简历表

姓名	陈铁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 7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水利工程 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学校水利 水电工程建筑（土 木工程）专业		毕业时间	2005. 7	
现任职务	项目组成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06 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9 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职称证、注册执业资格证、学历证书等原件扫描件。

毕业证:



职称证:



陈锐 同志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5 年 11 月 7 日

参加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岗位资格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岗位资格培训成绩表

培训科目		学时	成绩	备注
1	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知识	10	合格	100
2	水土保持基本原理	10	合格	100
3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规程	20	合格	
4	开发建设水土流失防治技术	30	合格	
5	水土保持制图	10	合格	
6				
7				
8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岗位培训合格证书



水土保持岗培(甲)级证(水)字第(2782)号

姓名: 陈锐

性别: 男 年龄:

工作单位: 江东水保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 技术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制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铁

社保电脑号：627578888

身份证号码：44098219810720149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33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3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4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5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6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7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8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合计			4581.84	2156.16			2019.9	807.96			202.02		60.48	20.96		3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6f9924b）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33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6. 唐祥的简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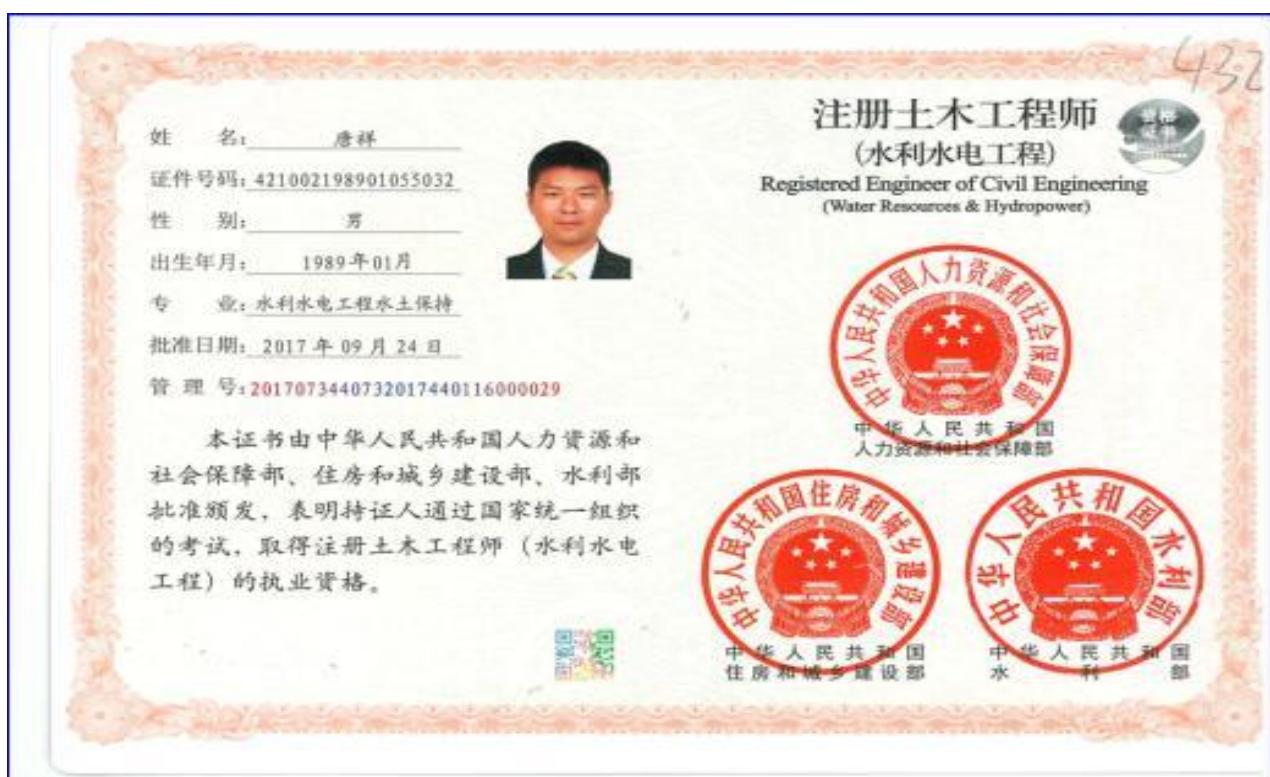
姓名	唐祥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 1
学历	硕士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北京林业大学_学校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专业	毕业时间		2014. 6	
现任职务	项目组成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1 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职称证、注册执业资格证、学历证书等原件扫描件。

毕业证:



职称证:





培训证书



唐祥同志于2021年11月30日至2021年12月2日，在广州参加广东省水土保持学会举办的“2021年第二期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及监测技术人员”培训（计24学时），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编号：GDSSWC2021020057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唐祥

社保电脑号：638679373

身份证号码：4210021989010550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33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4.08	2520	14.08	5.04
2025	04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4.08	2520	14.08	5.04
2025	05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4.08	2520	14.08	5.04
2025	06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4.08	2520	14.08	5.04
2025	07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4.08	2520	14.08	5.04
2025	08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4.08	2520	14.08	5.04
合计			4581.84	2156.16			2019.9	807.96			202.02		60.48	20.96	60.48	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5278acc9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33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6日
证明专用章

7. 何灵的简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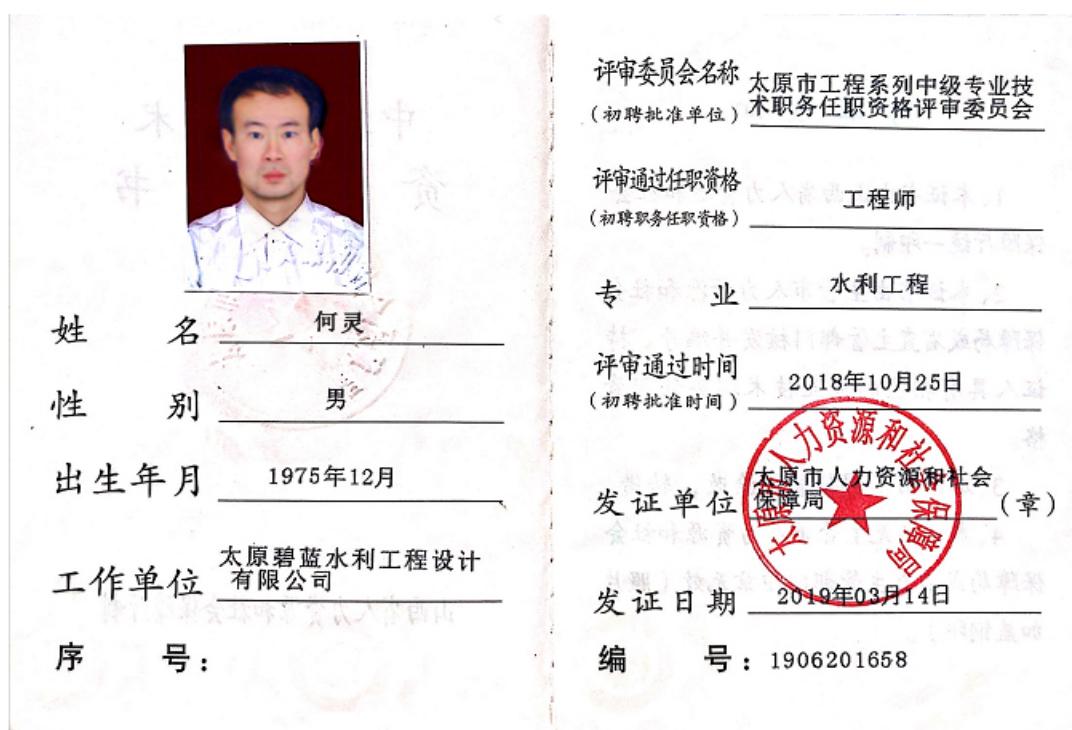
姓名	何灵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12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工程师、咨询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湖南建材高等专科学校建材机械制造与维修专业		毕业时间	1997.6	
现任职务	项目组成员				
参加工作时间	1997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1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职称证、注册执业资格证、学历证书等原件扫描件。

毕业证书:



工程师证书:



咨询工程师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咨询工程师（投资）登记证书

姓 名：何灵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33024197512090018

证书编号：咨登2420240620883

专业一：水利水电

专业二：

执业单位：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7年06月12日

本证书是咨询工程师（投资）的执业证明。

扫描左下方二维码可进行验证和查询。



登记机构（章）：

批准日期：2024年06月12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灵

社保电脑号：813512251

身份证号码：4330241975120900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33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5.04	
2025	04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5.04	
2025	05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5.04	
2025	06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5.04	
2025	07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5.04	
2025	08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5.04	
合计			4312.32	2156.16		606.0	202.02		202.02		60.48		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6fb5d93）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0日
证明专用章

8. 刘慧的简历表

姓名	刘慧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97.3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助理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湖南农业大学 学校 水利水电 建筑工程 专业 (函授)		毕业时间	2021.6	
现任职务	项目组成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15 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6 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职称证、注册执业资格证、学历证书等原件扫描件。

毕业证:



监测证书: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慧

社保电脑号：642417271

身份证号码：43042419970315684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33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4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5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6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7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8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合计			4312.32	2156.16			606.0	202.02		202.02			60.48	20.96	3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6ec7f47）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9. 陈诗天的简历表

姓名	陈诗天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9. 2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助理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广东白云学院_学校土木工程专业	毕业时间		2022. 7	
现任职务	项目组成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22. 7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3 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职称证、注册执业资格证、学历证书等原件扫描件。

毕业证: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诗天

身份证号：445281199902060317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水土保持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8080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2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诗天

社保电脑号：810494248

身份证号码：4452811999020603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33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4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5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6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7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8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合计			4312.32	2156.16			606.0	202.02		202.02			60.48	20.96	3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77f6734）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10. 贲定福的简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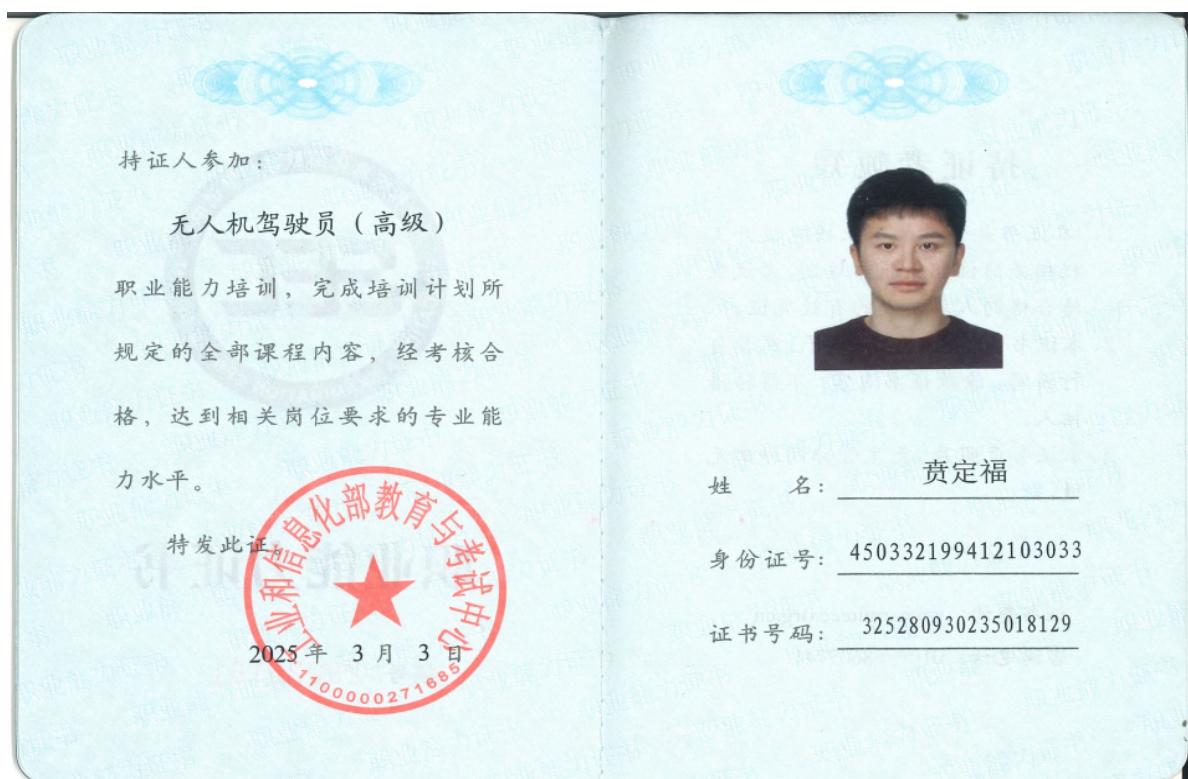
姓名	贲定福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4.12
学历	本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助理工程师	
毕业学校及专业	燕山大学里仁学院学校土木工程专业	毕业时间		2016.6	
现任职务	项目组成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16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9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职称证、注册执业资格证、学历证书等原件扫描件。

毕业证:



无人机驾驶员（高级）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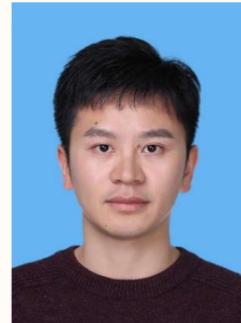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贲定福

身份证号：45033219941210303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水土保持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7527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定福

社保电脑号：650558744

身份证号码：45033219941210303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33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2025	03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4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5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6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7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8	71332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合计			4581.84	2156.16			2019.9	807.96			202.02		60.48	20.96	3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6fa5f4a）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33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11. 黄语武的简历表

姓名	黄语武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8. 6
学历	专科	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书		/	
毕业学校及专业	广西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学校 水土保持技术 专业		毕业时间	2021. 6	
现任职务	项目组成员				
参加工作时间	2021 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4 年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如职称证、注册执业资格证、学历证书等原件扫描件。

毕业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语武

社保电脑号：802674821

身份证号码：4527281998061321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33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4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5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6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7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8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合计			4312.32	2156.16			606.0	202.02		202.02			60.48	20.96	3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6eb3c26）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13320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四) 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员的近 6 个月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4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5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6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7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2025	08	71332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10.08	5.04
合计			4312.32	2156.16			606.0	202.02			202.02		60.48	20.96	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781914v)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33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源远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